

NEEQ:
833873



公告编号：
2021-012

中设
咨询

年度报告
2020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ZHONGSHE ENGINEERING CONSULTING(CHONGQING)CO.,LTD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2020年7月，公司荣获“重庆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 2、2020年11月，公司桥梁健康监测技术创新团队入选“2020年重庆英才·创新创业示范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资质建设进一步推进，新增多项资质：

- 1、2020年4月，公司城市桥隧评估甲级资质获批；
- 2、2020年4月，公司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资质延续获批；
- 3、2020年9月，公司资信评价建筑专业乙级获批；
- 4、2020年11月，公司资信评价市政公用甲级获批。



- 1、报告期内，新增1项发明专利“一种面向荷载试验的桥梁多尺度有限元模拟方法”；新增“采用人工滤层的制水工程构筑”、“河岸消落带滴灌系统”、“隧道加固结构”等7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透水砖（1型）”、“透水砖（2型）”等4项外观专利。



- 2、2020年11月，公司取得“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信息系统云平台[简称：工程建设行业SaaS云平台]V1.00”软件著作权。

- 1、2020年6月30日，公司建筑项目“云朵艺术馆（湿地研学营）”荣获由DRIVEN×DESIGN颁发的2020年国际墨尔本设计大奖建筑设计类金奖；
- 2、2020年12月，公司“府谷东线上山道路工程”设计项目荣获2020年度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一等奖；“神木县新村至泥河片区跨窟野河大桥”设计项目荣获2020年度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二等奖。



- 1、2020年5月22日，全国股转系统发布《关于发布2020年第一批市场层级定期调整决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0〕440号），公司按市场层级定期调整程序调入创新层。

- 2、2020年11月24日，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辅导验收。2020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文件号：GF2020110015），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予以受理。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54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60
第八节	行业信息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156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7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华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洗永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宏观经济形势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城镇化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密切相关，该等因素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构成一定影响。未来，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各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速随之放缓或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2. 资质申请及续期风险	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从事工程设计活动的企业，应当按照其相应条件申请资质，资质证书具有一定的有效期；经审查合格，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后，方可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工程设计活动。资质有效期届满，企业需要延续资质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向原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此外，

	<p>公司从事的工程检测及其他咨询业务也需要相应资质。目前，公司持有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检测等多项资质证书，若公司的资质未来不能持续续期，将面临被取消相关资质认证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3.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8,637.22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49.46%。公司客户主要系各级政府、政府投资平台以及其他企事业单位，具有较好的信用基础。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较高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财政资金到位缓慢、工程结算流程耗时较长。公司已就上述应收账款采用了稳健的坏账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但是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的主要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收回，将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p>
<p>4. 质量控制风险</p>	<p>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目前，公司已经完成千余项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已建立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并在不断完善公司过程控制、进度控制和总体质量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导致的行政处罚、诉讼等情形。但是，一方面，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执行过程中因失误而导致产品设计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口碑造成负面影响；另一方面，若因质量问题而导致纠纷、索赔或诉讼等，将增加公司的额外成本。因此，公司因其行业特性存在因质量控制失误导致承担质量责任的风险。</p>
<p>5. 人力资源风险</p>	<p>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存在人员流动性高、中高端人才稀缺的情况。近年来，随着工程咨询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对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大；减少公司内部人才流失和引进各业务所需的各类人才，对于企业正常经营和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已经建立一套完整的激励体系，提供具有吸引力的员工薪酬和福利。报告期内公司高端人才和管理团队稳定，若未来不能留住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将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另外，人才引进也是公司发展的重要引擎，如</p>

	果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不能及时到位，企业发展速度和收益水平都将受到负面影响。
6.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资质范围、资质等级以及对客户的服务意识和能力等因素的影响较大。目前，行业内少量具备综合甲级资质、业务种类齐全、业绩记录较好的大型企业在竞争中优势明显。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业务格局，获得较好的口碑，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随着公司向全国市场拓展，公司如不能采取有效的战略措施保持公司竞争力，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对公司业务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已解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使用的位于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工业园 E2幢 A 栋的办公场所，已于 2019 年 6 月取得产权证明；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购买的位于重庆市江北港城工业园 E2/A 栋 1 层、E2/B 栋-1-6、8-10 层，共计 11 层，建筑面积 6,282.60 平方米的房屋，已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产权证明；因此，公司固定资产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因素已解除。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宏观经济形势波动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城镇化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密切相关，该等因素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构成一定影响。未来，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各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速随之放缓或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设咨询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中检检测	指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兴乾健	指	重庆科兴乾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元基金	指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指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9000 族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的基础,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
EPC、EPC 工程总承包	指	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指	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负责或牵头组织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团队,为项目从投资决策、工程建设、运营等项目全生命周期,持续提供局部或整体解决方案,以及项目各阶段咨询和全过程管理服务。
元, 万元	指	人民币元,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年度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ongshe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hongqing) Co., Ltd. ZEC
证券简称	中设咨询
证券代码	833873
法定代表人	黄华华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聂世芳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 任职资格	是
联系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3-1;
电话	023-67989300
传真	023-67095268
电子邮箱	nsf@zscbd.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scbd.com/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3-1
邮政编码	40002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4年4月21日
挂牌时间	2015年11月13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业(M74)--工程技术(M748)-工程勘察设计(M748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为市政、建筑、交通等行业提供勘察设计及工程检测服务，接受业主委托对工程项目进行项目管理，提供管理咨询服务等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5,000,002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黄华华、马微、刘浪，一致行动人为黄华华、马微、刘浪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759295238A	否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寸滩街道港安二路2号3-1	否
注册资本	115,000,002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银河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青海金融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银河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梁正勇 1年	王长富 3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楼			

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8日、2020年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续督导协议》等相关议案。2020年8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2020年8月7日起，公司主办券商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银河证券，由银河证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6,829,342.09	228,665,777.81	-5.18%
毛利率%	39.44%	42.3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71,961.76	31,347,447.71	-18.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478,838.99	29,801,790.00	-17.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54%	12.9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13%	12.29%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27	-18.5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76,788,632.81	363,792,514.61	3.57%
负债总计	95,843,827.65	108,419,671.21	-11.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10.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4	2.22	10.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05%	28.8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44%	29.80%	-
流动比率	2.78	2.35	-
利息保障倍数	43.28	68.2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386.92	6,830,922.26	-167.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6	1.43	-
存货周转率	0	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57%	6.5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18%	15.63%	-
净利润增长率%	-18.42%	156.0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15,000,002	115,000,002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509.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5,679.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68.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4,339.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649.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86,026.79
所得税影响数	192,904.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93,122.77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为市政、建筑、交通等行业提供勘察设计及工程检测服务，接受业主委托对工程项目进行项目管理，提供管理咨询服务，具备为业主单位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能力，其中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包括工程勘察、市政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景观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公路设计等。

（二）商业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围绕市政、建筑、交通等行业，以规划策划、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工程管理、工程监理、EPC 总承包为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全过程一站式工程技术服务。各项业务通过投标、直接委托等方式获取并签订合同，依据合同约定进度完成并交付技术工作成果。

公司的主要盈利模式为以行业特许专业资质、核心技术团队、自主研发的软件和专利技术等关键要素为客户提供全过程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项目管理服务从而实现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2、采购模式

公司属于人才和智力密集型服务企业，主要依靠设计人员的艺术创意完成项目设计，经营成本主要为员工薪酬，采购内容主要为项目类采购。公司在开展工程咨询业务过程中，考虑到部分环节的专业性、技术含量、工作饱和程度、项目工期等因素，视实际情况进行采购，主要包括专业分包、技术服务、劳务分包、图文打印等。

采购模式	具体内容	涉及发行人业务类型
专业分包	专业分包是指根据项目需要，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发包人允许，将承接的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其他工程咨询等项目中的部分工作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等级或业务能力的单位，由分包单位独立完成或者与发行人共同完成，并以分包单位名义或发行人与分包单位共同名义对外出具最终成果。	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检测、专题或专项研究、工程总承包中的工程施工以及设备采购制造及安装等。
技术服务	指根据工作需要，就勘察、设计、其他工程咨询等项目中非核心环节设计、辅助性工作等进行技术类服务采购，发行人根据或借鉴技术服务采购内容进行综合设计或整合，并以发行人的名义对外出具最终成果。	包括工程勘测、辅助设计、制图服务、多媒体制作、后期现场服务及其他技术咨询等。
劳务分包	主要指将承接的工程勘察项目中的工程钻探、凿井等业务分包给具有相应工程勘察劳务等资质的企业并依法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将工程检测中的原始数据采集等过程中的临时设施劳务分包给劳务公司，以及将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劳务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	包括工程勘察劳务、工程检测劳务以及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劳务。

	的企业，公司对整个工程项目总负责并对外提供最终成果。	
图文打印	指在工程咨询过程中公司向业主提供各阶段成果时采购所需要的图纸及报告文本等的打印、复印、晒图、装订等服务。	包括打印、复印、晒图、装订等服务。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技术服务类采购管理办法》《资源保障类采购管理办法》《技术服务供应商资信评估办法》等制度，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公司建立了合作供应商基础库，对拟入库企业进行入库审查（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商品或服务类型、企业荣誉），对已入库企业进行分级管理、诚信记录标注等，不定期对不合格的供应商进行退库处理。

3、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以西南地区为中心，采用“总部+分公司”方式布局全国业务。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管理体系和规模化的专业团队，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全面整合内外部资源，通过高质量的前期研究服务和优质的业绩积累取得客户信赖。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政府平台公司）、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公司和房地产企业等，获取项目的主要方式为招投标、直接委托和其他三种方式。

（1）招投标

招投标包括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一方面，公司通过政府指定的招投标网获知公开招标信息；另一方面，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品牌优势和技术优势，一些建设单位会向本公司发出投标邀请，最终通过投标方式承接业务。公司业务承接过程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项目跟踪、项目评审、项目投标、项目洽谈或合同谈判，以及合同签署等阶段。

（2）直接委托

公司作为领先的民营设计企业，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积累了较为丰富且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采取对重要客户进行重点关注、分类管理、长期维护的策略，通过与客户建立伙伴关系、定期走访、提供技术支持、制订长期合作计划等方式增强客户粘性。因此，针对部分非必须招标的项目，客户通常以直接委托的方式与公司签订业务合同。

（3）其他

除招投标和直接委托外，公司还可以通过参与竞争性谈判、报价比选、入库抽选等方式承接业务。

4、生产模式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从 2010 年开始自主研发运行“勘察设计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平台”（系统嵌入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技术源自于公司多年来从事工程咨询业务的经验积累以及专业的研发中心和技术中心。公司的业务主要采用定制化服务模式，根据项目招投标、商务洽谈等方式确定服务方案。产品为建设项目主体设计报告以及专题报告，均按国家的规范以及项目实际情况来设计、编制。

5、研发模式

公司一直践行科学发展观，注重健全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立完善的研发制度，企业的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工程咨询领域技术服务水平，凭借自身人才和技术研发优势，集思广益，提出有研究价值和研究意义的课题，通过在重庆市科技局、重庆市住建委等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研发课题立项或者企业自主立项后开展研发工作，研发过程中合理配置研发资源，强化专业协同，形成知识结构互补，实现信息和资源共享，大幅提高研发效率，研发成果对公司主营业务具有支撑性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公司秉承“精心做事，诚心待人”的企业精神以及“绘畅通舒适城市，做行业设计大师”的企业使命，依靠强大的专业技术能力、科研技术创新优势、强大的专业队伍以及创新的管理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新市场，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推进各项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公司部分下游客户合同招标、推迟复工、交通管制、禁止人员聚集等的影响有所延迟，对报告期内项目合同的签订有所影响；另外，公司部分项目的实施相应延后，对2020年收入确认以及净利润等也造成了一定影响。但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在手订单储备充足，经营业绩未产生较大波动，各项工作均按经营计划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682.93 万元，与去年同期同比下降 5.18%，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项目完工进度受一定的影响。营业成本 13,130.1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39%，与上年基本持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2,557.20 万元，同比下降 18.42%。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司本年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1,183.64 万元，公司本年加强了历年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 306.69 万元，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 577.55 万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7,678.86 万元，比期初增长 3.57%；净资产为 28,094.48 万元，比期初增长 10.01%；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25.44%，每股净资产 2.44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4%。

（二） 行业情况

1、全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增长

2010 年以来，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的势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由 2010 年 25.17 万亿元增加到 2020 年 52.73 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7.68%。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统计执法检查、统计调查方法改革和制度规定，对 2019 年固定资产投资数据进行修订，2020 年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272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其中，公司所属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速度为 3.4%，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房地产业比上年增长 5.5%，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速度为 9.2%，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增长 0.2%。

2、勘察设计行业统计情况

住建部《2019 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统计数据显示，2019 年全国共有 23,739 个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参加了统计，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2.4%。其中，工程勘察企业 2,325 个，占企业总数 9.8%；工程设计企业 21,327 个，占企业总数 89.8%。

（1）从业人员情况

2019 年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年末从业人员 463.1 万人。其中，勘察人员 15.8 万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8.0%；设计人员 102.5 万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10.7%。2019 年末专业技术人员 219.2 万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人员 42.8 万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6.8%；具有中级职称人员 72.0 万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6.4%。

（2）业务情况

2019 年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工程勘察设计新签合同额合计 8,074.2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其中，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新签合同额 2,477.1 亿元，市政工程设计新签合同额 977.4 亿元。工程总承包新签合同额合计 46,071.3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其中，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新签合同额 19,538.2 亿元，市政工程总承包新签合同额 6,521.1 亿元。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新签合同额合计 1,048.5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0%。

（3）财务情况

2019 年全国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营业收入总计 64,200.9 亿元。其中，工程勘察收入 986.9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7.9%；工程设计收入 5,094.9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10.5%；工程总承包

收入 33,638.6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29.2%；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收入 796.0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21.1%。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全年营业利润 2,803.0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20.8%；利润总额 2,721.6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9%；净利润 2,285.2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7%。

(4) 科技活动情况

2019 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科技活动费用支出总额为 1,520.5 亿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1%；企业累计拥有专利 24.6 万项，与上年相比增加 21.8%；企业累计拥有专有技术 5.7 万项，与上年相比增加 21.2%。

3、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 周期性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主要是为工程建设提供服务，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相关度较高，而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国民经济发展、城市化进程的需求呈正比，因此工程咨询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具有一定的相关性。

(2) 区域性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特征，首先，东部沿海地区行业起步较早，市场化机制趋于成熟，吸引了大量设计企业和专业人才，导致行业区域发展不均衡；其次，由于服务的及时性、便利性和成本等原因，行业具有一定的服务半径，加之需要对地方文化特色、建筑风格深入了解，导致行业具有区域特征；最后，我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发展初期，以各级国有设计企业为主，导致存在一定的市场分割，这种格局目前尚未完全消除。

(3) 季节性

设计项目的进展取决于客户对项目的总体规划和进度安排，由于总体规划修订、气候条件变化、节假日等因素，我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具有一定季节性，上半年工程的施工量往往低于下半年，导致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在合同获取、成果交付、竣工结算、收付款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1,890,732.88	16.43%	79,875,155.15	21.96%	-22.52%
应收票据	1,737,825.95	0.46%	741,454.48	0.20%	134.38%
应收账款	186,372,150.88	49.46%	158,318,607.60	43.52%	17.72%
存货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1,584,192.77	0.42%	943,213.02	0.26%	67.96%
固定资产	77,623,012.02	20.60%	79,352,333.00	21.81%	-2.18%
在建工程	946,638.23	0.25%			
无形资产	2,313,616.53	0.61%	2,316,126.33	0.64%	-0.11%
商誉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5.31%	20,000,000.00	5.50%	0%
长期借款					
预付账款	2,277,740.43	0.60%	2,352,864.58	0.65%	-3.19%
其他应收款	11,341,988.94	3.01%	13,249,223.40	3.64%	-14.40%
其他流动资产	2,358,928.34	0.63%	28,594.59	0.01%	8,149.56%
长期待摊费用	3,225,184.48	0.86%	1,880,925.80	0.52%	71.47%
合同负债	8,787,342.00	2.33%	0	0%	
应交税费	8,568,307.81	2.27%	11,883,606.42	3.27%	-27.90%
其他流动负债	11,244,911.72	2.98%	10,968,537.79	3.02%	2.52%
资产总计	376,788,632.81	100.00%	363,792,514.61	100.00%	3.5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 99.64 万元，系本年收到商业承兑汇票有所增加；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期末增加 64.10 万元，主要系对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120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233.03 万元，主要为精选层申报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233.99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期末增加 134.43 万元，主要为中检检测装修实验室装修费 249 万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16,829,342.09	-	228,665,777.81	-	-5.18%
营业成本	131,301,809.87	60.56%	131,810,239.78	57.64%	-0.39%
毛利率	39.44%	-	42.36%	-	-
销售费用	6,589,918.27	3.04%	6,727,940.89	2.94%	-2.05%
管理费用	20,591,552.91	9.50%	20,878,812.66	9.13%	-1.38%
研发费用	8,471,579.35	3.91%	9,408,977.99	4.11%	-9.96%
财务费用	258,041.41	0.12%	125,442.89	0.05%	105.70%

信用减值损失	-19,958,927.46	-9.20%	-23,025,800.75	-10.07%	13.32%
资产减值损失	-88,051.80	-0.04%	0	0%	
其他收益	1,865,490.93	0.86%	2,113,695.28	0.92%	-11.74%
投资收益	-554,152.04	-0.26%	-672,114.62	-0.29%	17.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67,390.17	-0.03%	-85,975.94	-0.04%	21.62%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29,061,389.61	13.40%	36,544,985.42	15.98%	-20.48%
营业外收入	48,683.23	0.02%	49,784.36	0.02%	-2.21%
营业外支出	230,862.36	0.11%	79,746.08	0.03%	189.50%
净利润	25,571,961.76	11.79%	31,347,447.71	13.71%	-18.4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26 万元，主要系贷款利息支出较上年增加 13.97 万元，2019 年贷款 2,000.00 万元实际占用期间为 7 个月，2020 年贷款 2,000.00 万元实际占用期间为 12 个月；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1 万元，主要为公司清理报废一批固定资产。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6,444,705.74	228,547,119.79	-5.30%
其他业务收入	384,636.35	118,658.02	224.16%
主营业务成本	131,209,655.43	131,797,867.41	-0.45%
其他业务成本	92,154.44	12,372.37	644.8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一、勘察设计	167,860,326.61	99,838,274.31	40.52%	-12.24%	-5.56%	-9.41%
（一）市政勘察设计	97,055,328.84	54,614,217.40	43.73%	-1.37%	-8.60%	11.33%
（二）建筑勘察设计	55,669,601.84	34,831,811.90	37.43%	-24.49%	-11.72%	-19.47%
（三）其他勘察	15,135,395.93	10,392,245.01	31.34%	-20.97%	59.73%	-54.52%

设计						
二、工程检测	22,745,100.22	10,728,634.46	52.83%	8.72%	8.56%	0.13%
三、其他咨询	25,839,278.91	20,642,746.66	20.11%	58.07%	27.40%	2195.43%
四、其他业务	384,636.35	92,154.44	76.04%	224.16%	644.84%	-15.11%
合计	216,829,342.09	131,301,809.87	39.44%	-5.18%	-0.39%	-6.8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210.24 万元，同比减少 5.30%，由于新冠疫情影响，对公司合同执行和收入确认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其他咨询类项目收入较上年增加 949.29 万元，同比增长 58.07%，主要为本年度新增了工程施工类合同收入 530.38 万元；其他咨询类项目本年度毛利率 20.11%，较上年度 0.88%增长 2195.43%，主要为上年度受其他咨询项目中“重庆大学 A 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影响，该项目为公司承接的一个 EPC 总承包项目，由于公司 EPC 项目经验少，未能较好的控制项目毛利，导致该项目上年度毛利为-301.50 万，毛利率-65.73%；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6.60 万元，同比增长 224.16%，主要系公司对办公大楼进行了有效利用，将部分空置办公室对外出租增加了租金收入。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铁系公司	21,872,434.54	10.11%	否
2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威宁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12,607,075.47	5.82%	否
3	神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450,094.33	2.98%	否
4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6,285,056.59	2.90%	否
5	重庆市江北区和济小学校	5,229,357.79	2.42%	否
合计		52,444,018.72	24.23%	-

注：序号 1 “中铁系公司” 由以下公司组成：(1)贵州中铁诺德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16,615,867.92 元；(2)重庆轨道四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419,976.64 元；(3)中铁时代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351,540.07 元；(4)贵州中辉置业有限公司 1,032,721.61 元；(5)中铁二十四局集团福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293,416.98 元；(6)中铁二院海南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40,364.15 元；(7)中铁七局集团武汉工程有限公司 6,471.70 元；(8)中铁二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5,660.38 元；(9)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3,396.22 元；(10)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886.79 元；(11)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132.08 元。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贵阳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3,100,000.00	4.91%	否
2	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	2,833,900.00	4.49%	否
3	江北区鑫隆图文平面设计工作室	2,198,663.80	3.48%	否
4	重庆昱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	3.01%	否
5	贵州融仁华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40,000.00	2.76%	否
合计		11,772,563.80	18.6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386.92	6,830,922.26	-16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9,607.74	-15,746,370.04	3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47.90	12,556,655.88	-125.19%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59.04万元，较上年减少1,142.13万元，同比减少167.20%，主要为受疫情影响，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821.31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增加412.38万元，主要为受疫情税率优惠政策影响，公司增值税抵扣金额减少，增加了增值税支出；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87.96万元，较上年增加586.68万元，同比增加37.26%，主要是上年支付购房款1,000万元；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6.33万元，较上年减少1,572万元，同比减少125.19%，主要是本年归还上年银行贷款2,000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庆	控股	建筑	38,936,342.88	28,526,828.56	22,745,100.22	5,808,449.50

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专项检测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4,106,587.87	3,960,481.91	1,973,666.71	-1,397,550.6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中设咨询全资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中检检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实收资本 1,500 万元，负责公司检测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重要组成部分；

2、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八戒中设公司注册资本 800 万元，实收资本 800 万元，中设咨询出资 320 万元，持股 40%；重庆市科道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28 万元，持股 41%；重庆八戒工程网络有限公司出资 152 万元，持股 19%。八戒中设主要业务为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不属于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8,471,579.35	9,408,977.9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1%	4.11%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4	6

本科以下	33	33
研发人员总计	38	4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6.18%	6.51%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6	6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8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 (1) 新增授权实用新型专利七项, 分别为【专利名称: “采用人工滤层的制水工程构筑”, 专利号: ZL201921019423. 2; 专利名称: “河岸消落带滴灌系统”, 专利号: ZL201921048975. 6; 专利名称: “隧道加固结构”, 专利号: ZL201921940017. X; 专利名称: “检查井防坠盘”, 专利号: ZL201922272082. 6; 专利名称: “适用于检查井的防坠装置”, 专利号: ZL201922272530. 2; 专利名称: “拼装式防坠盘支撑结构”, 专利号: ZL201922272568. X; 专利名称: “车行道双向缓冲防撞护栏”, 专利号: ZL202020327186. 2】; (2) 新增授权四项外观设计专利, 分别为【专利名称: “透水砖(1型)”, 专利号: ZL201930652033. 8; 专利名称: “透水砖(2型)”, 专利号: 201930652031. 9; 专利名称: “透水砖(3型)”, 专利号: ZL201930651236. 5; 专利名称: “透水砖(4型)”, 专利号: 201930651225. 7】; 新增“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 信息系统云平台 V1. 00”一项软件著作权; (3) 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公司, 新增一项发明专利的独占许可【专利名称: “一种面向荷载试验的桥梁多尺度有限元模拟方法”, 专利号: ZL2016110674156】; (4) 报告期内, “原生污水专用滤水器”等 7 项专利失效。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延续及新增的研发项目主要有: 《新型城市道路车行防撞结构设施研发》《单箱单室连续梁桥新型拓宽结构研究》《城市立交匝道拓宽植筋结构研究》《江河过滤制水工程构筑新模式研究》《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 信息系统云平台研发及应用》《基于人工智能的桥隧管养大数据平台》《基于 AI 技术的市政电气自动化设计系统研发及应用》《重庆中小桥巡检动态健康数据系统研究》等 13 项。依托上述项目, 为公司储备核心技术, 将对公司主营业务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增强市场竞争力。

上述研发项目中《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 信息系统云平台研发及应用》《基于人工智能的桥隧管养大数据平台》为合作研发项目。其中: 《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 信息系统云平台研发及应用》由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昀锦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八戒工程网络有限公司三方合作开发。中设咨询作为项目主要承担单位, 负责项目总体策划、系统开发等工作, 重庆昀锦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参与单位, 主要负责配合开发。重庆八戒工程网络有限公司作为参与单位, 主要参与平台测试工作。《基于人工智能的桥隧管养大数据平台》由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

睿力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三方合作开发，其中：中设咨询作为项目主要承担单位，负责项目总体策划、系统平台开发等工作，重庆睿力诚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合作单位，负责桥隧管养系统开发。中检检测作为参与单位，主要参与平台测试工作。

对合作开发项目各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及文件向第三方转让。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及附注五(二)1。

中设咨询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工程施工总承包等业务，2020年度，中设咨询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1,682.93 万元。

中设咨询公司提供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工程施工总承包等服务，由于中设咨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中设咨询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中设咨询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以合同约定阶段提交并经客户确认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由于营业收入是中设咨询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设咨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服务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分析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了解并核实交易背景，判断主要客户的采购规模是否与其自身的经营规模相匹配；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项目名称、资产负债表日的项目进度及开票、收款等情况进行函证；

(6) 抽样检查服务合同、成果审查单据、销售发票、银行收款记录等原始证据，测试服务收入与账面记录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抽样检查工程总承包合同，核对业务合同的关键条款和完工进度对应支持性文件，包括成果交付单、竣工验收会议纪要、行政主管部门或业主正式审查批复及竣工验收报告，检查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实际成本的认定；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八)及附注五(一)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设咨询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5,266.64 万元，坏账准备为 16,629.42 万元，账面价值为 18,637.22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估计，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

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6,896,257.63	-6,249,578.75	646,678.88
合同负债		5,895,828.97	5,895,828.97
其他流动负债	10,968,537.79	353,749.78	11,322,287.57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蔓延以来，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和地方政府号召，全力支持抗击疫情，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利用自有的成熟数字化平台，全面推行在线办公，减少了复工后交叉感染的风险；与此同时，公司工会及党总支积极倡导公司全员向疫区传递温暖，疫情期间，中设员工通过工会、党支部以及各种渠道捐款捐物献爱心，每一笔捐赠都是一份力量，每个数字都凝聚着一份必胜的信心。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不存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的情形；不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的情况；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情况；不存在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的情况；不存在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的情况等。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宏观发展环境

2020年伊始，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可喜的是，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在短期内得到了较好的控制，疫情影响并未冲击到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中国经济的长期增长中枢仍然处于稳定运行通道。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015986亿元，比上年增长2.3%；基础设施投资增长0.9%；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141443亿元，比上年增长7.0%。我国经济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在稳增长、稳投资总基调下，宏观环境总体有利于工程咨询行业的发展。

2、行业发展趋势

（1）全过程工程咨询将成为未来工程咨询的主要发展方向

为深化工程领域咨询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破解工程咨询市场存在的建设单位对综合性、跨阶段、一体化咨询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与现行制度造成的单项服务供给模式之间的供需矛盾，创新咨询服务组织实施方式，《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提出“培育全过程工程咨询”。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从鼓励发展多种形式全过程工程咨询、重点培育全过程工程咨询模式、优化市场环境、强化保障措施等方面提出一系列政策措施。

（2）工程咨询跨区域、跨行业融合发展趋势加剧

随着工程咨询行业的业务壁垒和区域壁垒不断打破，市场一体化进程持续深化，工程咨询企业跨区域、跨行业融合发展趋势加剧，行业加速推进重组整合。特别是进入资本市场后，少部分工程咨询企业加快进行并购重组，快速进行产业、区域布局，实现了综合实力质的飞跃并形成新的竞争门槛。

（3）以数字化转型推动升级发展

以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以及人工智能为代表的信息化新技术推广应用不仅成为工程咨询行业技术创新的重点，未来会与企业资源整合以及业务创新作深度融合，长远来看数字化转型将成为许多工程勘察设计企业战略升级的重要方向。一方面，设计企业以长期掌握的工程技术数据为抓手切入到智慧城市领域，通过数据集成化运用优化工程咨询服务，加强与工程建设领域各个环节的融合；另一方面，以数字化推动商业模式变革，基于企业自身资源能力寻找合适发展路径，创造新的业务产品。

3、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全过程工程咨询的行业先行者和引领者，随着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推动以及市场的进一步成熟，公司在资质、业绩、人员、综合能力、多专业协同管控等多方面具有的竞争优势，将会使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持续受益。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战略目标：以工程勘察设计为龙头，以科技研发为支撑，以政府项目、环保节能项目为突破

口稳步进入全过程咨询服务领域，发展成为国际知名工程公司。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发挥公司资质齐、业绩多、人才优、专业全等全产业链优势，开展全产业链服务发展模式，产业多元化，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全过程一站式工程咨询技术服务。

2、全国一体化经营模式：倡导“搭平台、促共享、倡共赢”的公司发展理念，建立“总部+区域分公司”一体化的经营模式，设立多家分支机构，逐渐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格局。为进一步形成统一且高效的“总-分公司”的业务辐射体系，突破地域限制，建立覆盖 2-3 个省份的区域性中心，提升公司业务在国内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

3、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强化核心竞争力：在稳固和提升勘察设计、监理和项目管理等传统核心业务优势地位的同时，重点加大工程检测版块的设备 and 人员投入，继续布局快速增强市政基础设施存量市场竞争力。

加强在城市更新、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智慧城市建设等重点新业态领域的技术研发和有序市场开发，努力在国内新型城镇化建设中形成领跑态势。

4、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助推管理效能提升：积极推进 BIM 技术及大数据研发、云中心建设以及信息系统的研发升级，实现业务的精细化管理，对内强化企业的执行力，对外增强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5、研发画图快手软件，推行以效率创效益战略：将设计院专业技术背景及较强软件技术开发团队进行优势整合，研发画图快手系列市政水电智能化软件，实现一键生成绝大部分配图及说明并完成关键计算的目标，在实现设计标准化的同时，成倍提升设计效率。

注：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在此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城镇化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密切相关，该等因素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构成一定影响。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宏观经济形势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城镇化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密切相关，该等因素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构成一定影响。未来，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各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速随之放缓或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的变化，尽量做好市场预判，提前做出项目的退出和跟进预案；公司积极关注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变动的同时，将加速人才引进和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工程管理项目关键环节的服务水平，使自身服务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以专业资质及专业咨询能力为依托，积极拓展国家重点投资领域市场，提升公司服务专业市场的综合能力；公司积极拓展全过程工程咨询等创新业务，整合各类建设生产要素，积极构建覆盖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服务体系，保持公司在创新技术、创新服务应用及推广方面的领先优势；公司持续稳步扩大市政、建筑等通用领域市场，加快国内各区域市场的布局，抓住行业集中度趋势性提高的历史机遇，快速发展。

2. 资质申请及续期风险

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从事工程设计活动的企业，应当按照其相应条件申请资质，资质证书具有一定的有效期；经审查合格，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后，方可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工程设计活动。资质有效期届满，企业需要延续资质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向原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此外，公司从事的工程检测及其他咨询业务也需要相应资质。目前，公司持有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检测等多项资质证书，若公司的资质未来不能持续续期，将面临被取消相关资质认证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资质管理规定及相关政策的变化，并指定专人对资质进行管理，对公司资质注册人员及资质有效期进行动态管理，及时按照规定补充引进专业技术人才，确保公司能满足资质要求；对于临近到期的资质，及时向相关部门提出延续申请，避免公司资质到期失效。

3.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8,637.22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49.46%。公司客户主要系各级政府、政府投资平台以及其他企事业单位，具有较好的信用基础。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较高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财政资金到位缓慢、工程结算流程耗时较长。公司已就上述应收账款采用了稳健的坏账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但是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公

公司的主要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收回，将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随着公司近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应收账款金额逐年上升，为此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在与客户签约时就明确设计成果逐步交付，公司可以控制交付力度，在面临拖欠设计费时最大限度的节约成本。其次，公司建立了销售与收款控制制度，对销售与收款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制定了一系列控制措施，《合同管理制度》《经营工作奖励办法》《客户应收账款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客户信用管理、合同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结算管理等进行了规定，明确了各部门、各岗位的权责。同时，根据客户的企业性质及信用调查结果及业务往来过程中的客户的表现，进行客户信用等级分类，按照客户的信用等级在销售中给予不同的销售政策，有效的控制了销售过程风险。第三，聘请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通过发催款函、律师函、提起诉讼、仲裁等方式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4. 质量控制风险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目前，公司已经完成千余项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已建立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并在不断完善公司过程控制、进度控制和总体质量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导致的行政处罚、诉讼等情形。但是，一方面，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执行过程中因失误而导致产品设计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口碑造成负面影响；另一方面，若因质量问题而导致纠纷、索赔或诉讼等，将增加公司的额外成本。因此，公司因其行业特性存在因质量控制失误导致承担质量责任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完善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按照通过国标(GB/T19001-2016/ISO9001:2015)认证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质量控制，专职技术负责人按照质量管理手册进行产品质量控制，严格执行产品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规程。

5.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存在人员流动性高、中高端人才稀缺的情况。近年来，随着工程咨询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对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大；减少公司内部人才流失和引进各业务所需的各类人才，对于企业正常经营和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已经建立一套完整的激励体系，提供具有吸引力的员工薪酬和福利。报告期内公司高端人才和管理团队稳定，若未来不能留住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将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另外，人才引进也是公司发展的重要引擎，如果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不能及时到位，企业发展速度和收益水平都将受到负面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近年来，公司制定了相对优厚的人才薪酬战略和人才激励政策吸引优秀人才，并一直坚持积极的人才引进政策，逐步形成了网络引进、内部推荐、外部吸引、跨岗位培养等多种人才引进渠道，并严格按照行业资质要求配备各专业技术人才。

6.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资质范围、资质等级以及对客户的服务意识和能力等因素的影响较大。目前，行业内少量具备综合甲级资质、业务种类齐全、业绩记录较好的大型企业在竞争中优势明显。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业务格局，获得较好的口碑，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随着公司向全国市场拓展，公司如不能采取有效的战略措施保持公司竞争力，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对公司业务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按照行业资质管理办法，引进各专业技术人才，促使公司资质范围进一步升级和增加，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此外，公司专门设立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拓展及市场经营工作。公司建立了《与顾客有关的过程控制程序》《顾客满意监控程序》《服务工作程序》等程序，力求使客户满意，加强公司业内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本行业产业链、平台资源的整合、认真思考生态圈的构想，逐步具备为客户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提升客户价值，从而大大提高服务的含金量，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本年度的风险因素较 2019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对自身经营情况进一步总结分析而新增披露的，并非公司本身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态势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8,247,684	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补偿款共计 12,442,211.98 元；裁决被申请人承担仲裁费共计 168,440 元。	2020 年 4 月 13 日
总计	-	-	18,247,684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仲裁纠纷包含 8 个仲裁案件，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3 日、2018 年 1 月 4 日开庭；2020 年 3 月 30 日、2020 年 4 月 2 日，成都仲裁委员会对本次 8 个案件做出裁决，8 个案件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补偿款共计 12,442,211.98 元、裁决被申请人承担仲裁费共计 168,440 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涉及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本次 8 个仲裁案件涉及的项目已全额计提坏账，仲裁的裁决结果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后期按照裁决结果顺利执行，公司收到上述补偿款将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因平昌建设未履行前述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公司已向四川省巴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巴中中院”）申请执行，巴中中院于 2020 年 9 月 3 日立案受理，并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作出相关《执行裁定书》，冻结平昌建设在平昌县交通运输局应领取的相应工程回购款共计 12,801,781.98 元，冻结期限为两年。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上述案件尚在执行过程中，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法积极处理并保障自身的合法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0	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4. 其他	50,120,000.00	20,067,209.50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三人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 5,000 万元额度内的无偿担保；参股子公司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租赁公司房屋办公，租赁期限一年，预计租赁面积 250m²，预计租金总额不超过 12 万元，水、电、物业管理等费用据实结算。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020 年 6 月，公司与参股子公司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培杰公司租赁公司 225.74 m² 的房屋办公，租期一年，租金为 7,562.29 元/月，水、电、物业管理等费用据实结算；报告期内，该房屋租赁协议下共产生房租 52,936.03 元，水电物业等费用 14,273.47 元，合计 67,209.50 元。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两人已经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

行签订担保合同 2,000 万元,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实际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三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担保合同 3,000 万元,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实际借款金额 1,000 万元。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年6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6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5年6月1日	-	挂牌	防范关联资金占用承诺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作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规范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6月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公司股份黄华华、马微、刘浪、杨卫、李盛涛、陈军、代彤承诺:自公司挂牌之日起对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锁定一年,一年以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9月7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实际控制人承诺自审议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期间,不转让公司股票;承诺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0年9月7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华华之近亲属承诺自审议股票发行并	正在履行中

					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期间，不转让公司股票；承诺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票	
董监高	2020年11月24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承诺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11月24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吴德安、范建平承诺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票；公司股东魏民承诺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0年11月24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核心技术人员奉龙成、张宇波、郑建红、韩乔、杨丁、侯亚芹、李量承诺自公司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承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承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承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承诺	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有效	公司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承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有效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8月19日	-	发行	股价稳定承诺	承诺采取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变更或豁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8月19日	-	发行	股价稳定承诺	承诺采取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变更或豁免
董监高	2020年8月19日	-	发行	股价稳定承诺	承诺采取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变更或豁免
公司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履行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做出的承诺真实、有效，并承诺接受相应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8月19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履行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做出的承诺真实、有效，并承诺接受相应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8月19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履行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做出的承诺真实、有效，并承诺接受相应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8月19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承诺按照相关规定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8月19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承诺按照相关规定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0年8月19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按照相关规定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同时采取相应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减少和防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采取措施减少和防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减少和防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采取措施减少和防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规范对外担保的承诺	承诺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规范对外担保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1月24日	-	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规范对外担保的承诺	承诺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规范对外担保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1月24日	-	其他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诺	承诺因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前未及时、足额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而使得公司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的，将无条件全额补偿因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承担的全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滞纳金、赔偿、费用）及损失。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股东挂牌前承诺

公司股东黄华华、马微、刘浪、杨卫、李盛涛、陈军、代彤自愿特别承诺：自公司挂牌之日起对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锁定一年，一年以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制流通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自公司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之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期间不转让公司股票，并将于公司披露相关自愿限售公告当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

若本人在上述期间新增股份，本人将于新增股份当日向公司和主办券商报告，并承诺在办理完成新增股份限售前不转让新增股份。

2、自公司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4、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5、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华华近亲属承诺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华华近亲属余宏、黄沁、余健作出《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制流通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自公司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之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期间不转让公司股票，并将于公司披露相关自愿限售公告当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

若本人在上述期间新增股份，本人将于新增股份当日向公司和主办券商报告，并承诺在办理完成新增股份限售前不转让新增股份。

2、自公司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4、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杨卫、李盛涛、监事龙浩、陈军、高级管理人员代彤承诺：

“1、自公司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

规定。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4、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5、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除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董事（杨卫、李盛涛）、监事（龙浩、陈军）、高级管理人员代彤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奉龙成、张宇波、郑建红、韩乔、杨丁、侯亚芹、李量承诺：

“1、自公司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1) 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股东吴德安、范建平自愿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股东魏民自愿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稳定股价相关承诺

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管等于2020年8月19日对稳定股价作了相应承诺。

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2月2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在原稳定股价预案基础上，对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及终止条件作出了修订。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管等对稳定股价的承诺也进行了部分修订，各方出具的承诺如下：

1、公司承诺

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出具《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3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4个月至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出息的，须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应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际控制人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公司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与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回购股票的相关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回购公司股份。（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且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且不致使回购方需要依法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1）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3）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公司将切实遵守和履行《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中规定的公司回购相关程序。（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

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出具《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承诺：

(1) 将切实遵守和履行《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规定，若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3 个月内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股票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 4 个月至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出息的，须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应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将首先启动回购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三个月内）或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四个月至三年内），单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累计金额的 50%。

(2) 当公司根据《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3)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以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由拒绝实施《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

(4)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 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且承诺由直接

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照《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于2021年2月1日出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承诺：

（1）将切实遵守和履行《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规定，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3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4个月至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出息的，须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应相应进行调整)，且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在实际控制人、公司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应在10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三个月内）或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四个月至三年内）；单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税后薪酬累计金额的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税后薪酬累计金额的50%。

（2）当公司根据《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召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会议中投赞成票。

（3）不以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为由拒绝实施《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

（4）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承诺由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如有), 直至按《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三) 关于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挂牌交易前,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对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等款项缴纳后至退回时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 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挂牌交易后, 本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 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衍生股份, 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若因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或者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 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 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中设咨询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

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承诺

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

“一、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届时将根据实际需要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

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5、公司作出的、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所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作出的或公司公开披露的承诺事项真实、有效。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6)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

(7)本人作出的、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

措施。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出的或公司公开披露的承诺事项真实、有效。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可以职务变更但不主动要求离职，并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

(8)本人作出的、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

措施。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作出《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完善公司治理，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在确保公司治理完善和内部控制有效的情况下，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通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完善业务流程、配置先进设备、加大研发投入、改善绩效考核机制等手段，充分挖掘内部潜能，提高运营效率。

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董事会后续针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将通过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升公司产能规模，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争取早日完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弥补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建立健全了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5、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同时公司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

3、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摊薄即

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切实履行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由董事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挂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在本人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针对本次发行，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人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起，本人/本人近亲属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长期有效，如果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未违反上述承诺。

（七）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内容如下：

1、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中设咨询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促使交易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中设咨询给予更优惠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并在中设咨询本次挂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不利用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管地位或其他身份及便利条件，促使中设咨询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害中设咨询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或者利用上述身份地位及影响力谋求中设咨询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4、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中设咨询之间就关联事务和关联交易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得妨碍中设咨询为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5、其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和/或董事、监事、高管权利，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上对与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6、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过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7、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8、上述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作为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9、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一经签署即具法律效力，并在其本人持有中设咨询股份期间，或中设咨询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其本人被认定为中设咨询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

针对本次发行，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公司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章程、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

2、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对涉及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的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义务。

3、本人承诺依照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公司在财务、资产、人员、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4、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针对本次发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尽量减少或避免

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公司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章程、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

2、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八）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规范对外担保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不从事占用公司资金的任何行为，不会以任何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不从事占用公司资金的任何行为，不会以任何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保证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被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占用，不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进行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违规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确保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决策制度的程序进行审议批准，不

利用职务便利从事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九)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如下：

“如因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前未及时、足额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而使得公司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的，本人将无条件全额补偿因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承担的全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滞纳金、赔偿、费用）及损失。如本人未及时、全额承担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前述损失，公司有权从对本人的应付现金股利中扣除相应的金额。”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其他	2,271,614.69	0.60%	履约保函保证金
房屋建筑	固定资产	抵押	45,665,692.38	12.12%	抵押担保
总计	-	-	47,937,307.07	12.7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权利受限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仅 12.72%，占比较小，对公司的影响较小。货币资金 2,271,614.69 元，系为开具履约保函缴纳给银行的保证金，待履约保函退回时，该笔保证金同时由银行退回公司账户。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5,266,624	65.4492%	-	58,564,423	50.92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967,519	13.0152%	-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9,884,663	8.5954%	-7,165,281	2,719,382	2.364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9,733,378	34.5508%	16,702,201	56,435,579	49.07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205,843	25.3964%	14,967,519	44,173,362	38.4116%
	董事、监事、高管	39,733,378	34.5508%	7,185,281	46,918,659	40.798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15,000,002	-	0	115,000,00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黄华华	25,286,468	0	25,286,468	21.9882%	25,286,468	0	0	0
2	建元基金	14,466,358	- 3,005,000	11,461,358	9.9664%	0	11,461,358	0	0
3	马微	11,104,656	0	11,104,656	9.6562%	11,104,656	0	0	0
4	刘浪	7,782,238	0	7,782,238	6.7672%	7,782,238	0	0	0
5	吴德安	4,317,442	905,000	5,222,442	4.5413%	0	5,222,442	0	0
6	科兴乾健	4,767,134	0	4,767,134	4.1453%	0	4,767,134	0	0
7	杨卫	4,190,436	0	4,190,436	3.6439%	3,142,827	1,047,609	0	0
8	李盛涛	3,105,412	0	3,105,412	2.7004%	2,244,876	860,536	0	0
9	魏民	2,974,461	0	2,974,461	2.5865%	0	2,974,461	0	0
10	龙浩	2,844,364	0	2,844,364	2.4734%	2,132,633	711,731	0	0
合计		80,838,969	- 2,100,000	78,738,969	68.4688%	51,693,698	27,045,27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黄华华、马微及刘浪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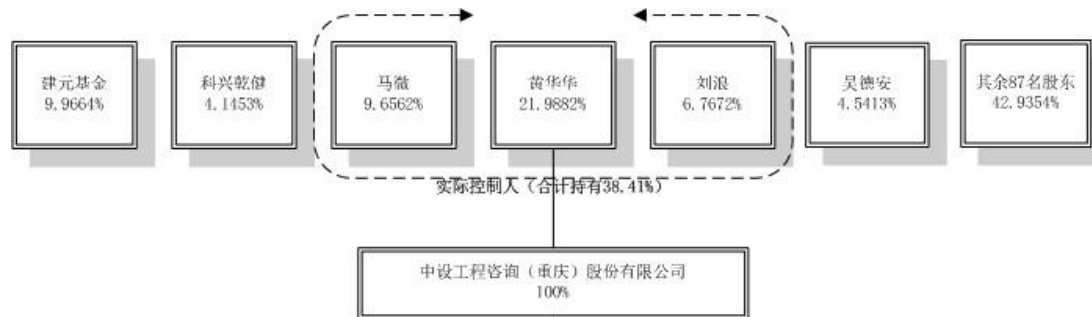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中无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也无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和刘浪先生（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年度报告公告之日，三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有表决权股份比例为 38.4116%。

黄华华先生，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现重庆交通大学）道桥系公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道桥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重庆市设计大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3年8月至1985年7月，任天津市计划委员会城建交通处科员；1985年7月至2006年9月，历任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室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副院长，其中2006年3月至2006年9月任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副处长（挂职）；2006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中设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重庆交通大学硕士生导师（兼职）；2011年12月至2016年4月，任中设咨询董事长、总裁；2016年4月至今，担任中设咨询董事长。

马微女士，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

历，工程硕士学位，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9年7月至2002年1月，任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设计管理室副主任兼总设计师室副主任；2002年2月至2004年3月，任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总工办主任；2004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中设有限常务副总裁；2011年12月至2020年3月，历任中设咨询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总裁；2020年3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总裁。

刘浪先生，196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现重庆交通大学）道桥系公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副教授。1983年9月至2020年10月，重庆交通大学任教（已退休）；1986年至2003年，兼任重庆交院工程勘察设计院主任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7年10月，兼任重庆中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兼任中设咨询监理事业部副总监。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 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 情况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2016年 第一次股 票发行	2016年 12月28 日	49,000,000	253,577.17	否	不适用	0	已事前及时 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10月28日公告的《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该次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扩张公司业务，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2020年6月24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0元；2020年8月26日，公司注销了在兴业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4614010010021809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53,577.17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1年10月22日	4.30%
2	抵押贷款	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年4月26日	2021年4月25日	定价日前1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45基本点
3	抵押贷款	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年5月7日	2021年5月6日	定价日前1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45基本点
合计	-	-	-	20,000,000.00	-	-	-

六、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黄华华	董事长	男	1963年1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马微	董事、总裁	女	1968年6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杨卫	董事、副总裁	女	1961年7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李盛涛	董事、副总裁	男	1967年9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沈培良	董事	男	1970年6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程诗凯	董事	男	1971年10月	2019年5月20日	2021年5月14日
刘云	独立董事	男	1969年4月	2020年9月11日	2021年5月14日
刘志强	独立董事	男	1981年9月	2020年9月11日	2021年5月14日
罗雄	独立董事	男	1972年9月	2020年9月11日	2021年5月14日
龙浩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年12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李然	监事	男	1974年10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万珣	监事	女	1988年12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陈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6年12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印琴琴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5年12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代彤	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男	1968年5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冼永蓬	财务总监	男	1978年10月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4日
聂世芳	董事会秘书	女	1987年9月	2020年3月25日	2021年5月14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黄华华、马微及刘浪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公司。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黄华华	董事长	25,286,468	0	25,286,468	21.9882%	0	0

马微	董事、总裁	11,104,656	0	11,104,656	9.6562%	0	0
杨卫	董事、副总裁	4,190,436	0	4,190,436	3.6439%	0	0
李盛涛	董事、副总裁	3,105,412	0	3,105,412	2.7004%	0	0
沈培良	董事	0	0	0	0%	0	0
程诗凯	董事	0	0	0	0%	0	0
刘云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刘志强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罗雄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龙浩	监事会主席	2,844,364	0	2,844,364	2.4734%	0	0
李然	监事	0	0	0	0%	0	0
万筠	监事	0	0	0	0%	0	0
陈军	职工代表监事	392,853	20,000	412,853	0.3590%	0	0
印琴琴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0	0
代彤	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2,693,852	0	2,693,852	2.3425%	0	0
冼永蓬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聂世芳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合计	-	49,618,041	-	49,638,041	43.1636%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马微	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总裁	为集中精力履行总裁职责，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聂世芳	证券事务代表	新任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聘任
刘云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刘志强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罗雄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聂世芳女士，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2年3月，任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科书记

员；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任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法务专员；2013年8月至2020年3月，历任中设咨询证券事务代表、战略发展部副部长；2020年3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会秘书、总裁办主任。

刘云先生，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国家注册心理咨询师。1988年7月至1994年2月，任西南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科员；1994年3月至2005年2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合伙人；2005年3月至2011年12月，任重庆中亚众力税务师事务所所长；2005年3月至今，任重庆远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1月至今，任北京中税税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独立董事。

刘志强先生，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后，经济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06年7月至2008年4月，任上海市财政局（国税局）职员；2008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重庆市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职员；2011年12月至今，任西南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2年9月至今，任泰和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3年8月至今，任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5年1月至今，任重庆现代开放型经济研究院研究员；2014年3月至2020年5月，先后兼任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市江北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等；2014年7月至今，先后兼任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监事、重庆安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2019年5月至今，担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独立董事。

罗雄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9月至2001年6月，任重庆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2001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深圳市辉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月至2011年3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1年4月至2019年2月，任重庆德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前海领航（重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2年6月至今，兼职担任拉萨鲜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重庆东恩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前海领航星辰（深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独立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77	14	6	85
技术人员	500	141	150	491
销售人员	24	5	2	27
财务人员	14	2	5	11
员工总计	615	162	163	61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2
硕士	68	64
本科	343	335
专科	147	158
专科以下	56	55
员工总计	615	61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其中，技术人员新增 141 人，减少 150 人，合计减少 9 人；技术人员增减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出于经营管理需要，关闭了南宁分公司，同时对江西、江苏两家分公司进行整顿，启动关闭程序；另一方面，总公司加快人员优胜劣汰，进一步优化人员结构；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业务拓展迅速，扩充人员编制。2020 年全年公司整体人员队伍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减少的技术人员均为非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疫情形势下，公司努力经营、稳步巩固和适时拓展市场，在稳定核心人才队伍的同时，稳步推进组织机构改革和提高人力资源利用效率，大大提高了经营拓展、项目管理和技术创新等多方面的效能并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2、薪酬政策：2020 年，持续优化薪酬绩效改革工作，维持原有的各项薪酬福利水平的同时，也在稳步推进对企业技术核心人员和骨干员工的多方面激励配套措施体系的建设工作，在疫情加剧经济恶化的情况下，企业能保障员工的各项福利和收入的同时，还在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差异化激励，稳定人员队伍，提升了员工满意度和就职吸引力。

3、培训计划：2020 年，除常规性地组织各种内外部培训外，公司还拓宽了中高级人才的培训资源开发和投入，积极外派中高级人才参与各种行业协会、论坛及新技术培训，掌握更多行业发展动向和技术前沿信息、开拓视野、扩充人脉等，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中高级人员提供了良好平台。

4、离退休职工：2020 年无申报的离退休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主要服务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服务内容	服务对象	服务类型	细分领域
为工程建设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及综合治理等，对地形、地质及水文等要素进行测绘、勘察、测试及综合评定，并提供可行性评价与建设所需要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进行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处理、监测的技术活动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工程勘察服务	M7482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城市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水厂及污水处理厂、城市综合管网工程、环境卫生工程、燃气热力工程、公共交通工程及道路景观工程设计，业务涵盖可行性研究、专项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市政工程设计服务	M7482
根据客户需求、工程所在地基础资料等信息，为客户提供工程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程项目策划、工程项目规划、工程项目建筑方案设计、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室内设计等服务，以及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还包括配合工程全过程中的手续申报、资源推介等全方面的咨询服务。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M7482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提供专业的园林景观设计；根据国家与地方法规，上位规划和客户需求等信息，提供从区域到具体地块的全方位的规划服务，包括城镇体系规划、城乡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产业与功能策划、城市专项研究、城市设计、概念性城市规划设计、规划咨询等技术服务。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其他工程设计服务	M7842
市政道路、市政桥隧、公路（含桥梁隧道）、钢结构、地基基础等工程检测技术服务。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工程检测	M7481
受建设单位委托，依据国家规范及相关合同规定，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造价、进度实施监控等专业化服务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工程监理服务	M7481
在建设单位授权范围内，代表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设计、招投标、施工、竣工验收、项目后评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M7481

价等各阶段实施管理,协调各参建方工作,保障项目建设顺利实施	方		
通过融合自身在工程咨询各领域中的专业能力与业务技术,将项目策划、项目管理、前期咨询、勘察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监理等业务流程整合起来,在工程项目建设全周期内为客户提供全过程、一体化的咨询服务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城投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全过程工程服务	M7841

二、 资质与业务许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发证机构	资质等级	许可的业务范围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城市隧道设施评估服务能力甲级证书	重庆市政管理科技协会	城市隧道设施评估能力甲级	甲级评估单位不受限制,可以从事《城乡桥梁安全性评估规程》(CQSZ08)规定的一级及以下的安全性评估,包括特大、大、中、小桥隧的评估。	2020年4月1日	2022年3月31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承担本专业建设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设计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2020年4月22日	2024年9月23日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工程测量专业乙;水文地质勘察专业乙级	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	2018年8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甲级	(一)规划咨询:含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及行业规划的编制;(二)项目咨询:含项目投资机会研究、投融资策划,项目建议书(预可行性研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的编制,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咨询等;(三)评估咨询: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的对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PPP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的评估,规划和项目中期评价、后评价,项目概预决算审查,及其他履行投资管理职能所需的专业技术服务;(四)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多种服务方式组合,为项目决策、实施和运营持续提供	2020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29日

			局部或整体解决方案以及管理服务。有关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工程监理等资格，由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认定。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	重庆工程咨询协会	建筑专业乙级	(一) 规划咨询：含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及行业规划的编制；(二) 项目咨询：含项目投资机会研究、投融资策划，项目建议书(预可行性研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的编制，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咨询等；(三) 评估咨询：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的对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PPP 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的评估，规划和项目中期评价、后评价，项目概预算审查，及其他履行投资管理职能所需的专业技术服务；(四) 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多种服务方式组合，为项目决策、实施和运营持续提供局部或整体解决方案以及管理服务。有关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工程监理等资格，由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认定。	2020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3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不分等级	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建筑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建筑门窗检测、室内环境质量检测、建筑节能检测、市政道路工程检测、市政桥梁工程检测、建筑制品检测、建筑工程质量鉴定	2018年2月26日	2021年2月25日

(一) 报告期内，公司资质与业务许可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许可范围的订单。

(二) 资质与业务许可即将到期情形

1、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资质到期情形

公司上述《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原有效期至 2020 年 4 月 29 日。2020 年 2 月 28 日，重庆住建委发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延长有关管理服务事项有效期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渝建勘设[2020]1 号)，通知载明“由我委负责审批的勘察设计资质，其有效期在 2020 年 1 月 2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到期的，可延

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此期间，企业原资质证书继续有效”。根据重庆住建委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资质（资质证书号：B250000823），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到期，其已提交了资质延续申请，正在审查中。”

2020 年 7 月 20 日，重庆住建委发布《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渝建管[2020]82 号），载明“一、市住房城乡建委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三、自本通知印发之前，我委已受理的资质延续申请事项，不再进行审批，相关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四、上述资质证书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公司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资质有效期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到期情况

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持有的《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该检测资质可检测范围包括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建筑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建筑门窗检测、室内环境质量检测、建筑节能检测、市政道路工程检测、市政桥梁工程检测、建筑制品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建筑工程质量鉴定等，资质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25 日。中检检测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向重庆市建委提交了资质延期申请，3 月 1 日重庆市建委发布了《2021 年第 3 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查意见公示》，除“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建筑工程质量鉴定”两小项资质外，其他项检测范围资质得到相应续期。

申请续期时，因地基基础检测资质要求的注册岩土工程师人员不达标（1 名注册岩土工程师年龄超过 65 岁、1 名注册岩土工程师未完成注册），导致资质延续期间暂不满足延期要求；根据相关规定，检测资质延期有 3 个月整改期，整改期内，中检检测已及时补充了符合要求的人员，并于 3 月 12 日向重庆市建委提交了申请，目前已获重庆市建委受理。公司预计该小项资质不存在不能续期的风险。

另，“建筑工程质量鉴定”小项资质续期未获同意。2020 年中检检测使用该鉴定资质承接项目的收入确认金额为 41.14 万元，占中检检测年度收入确认额的比例为 1.7%，该资质续期未获同意对公司业务的影响较小。根据国家有关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改革政策，建筑工程质量鉴定资质正在逐步取消，公司将根据相关资质改革要求、业务发展需要决定是否重新申请该资质。

对于上述暂未取得续期的两小项资质，中检检测根据已签合同项目的检测进度，将相应检测工作合法外委给具有有效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完成。资质整改通过及生效后，将恢复各项检测工作正常开展。

3、除上述资质外，公司无其他资质与业务许可即将到期的情形。

三、 专业技术与技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利新增情况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权日期	取得方式
采用人工滤层的制水工程构筑	实用新型	201921019423.2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0.05.19	自主研发
河岸消落带滴灌系统	实用新型	201921048975.6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0.05.15	自主研发
隧道加固结构	实用新型	201921940017.X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0.07.24	自主研发
透水砖（1型）	外观设计	201930652033.8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泓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05.19	合作研发
透水砖（2型）	外观设计	201930652031.9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泓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05.19	合作研发
透水砖（3型）	外观设计	201930651236.5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泓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05.15	合作研发
透水砖（4型）	外观设计	201930651225.7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泓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05.19	合作研发
检查井防坠盘	实用新型	201922272082.6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0.08.18	自主研发
适用于检查井的防坠装置	实用新型	201922272530.2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0.08.18	自主研发
拼装式防坠盘支撑结构	实用新型	201922272568.X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	2020.09.11	自主研发

			限公司		
车行道双向缓冲防撞护栏	实用新型	202020327186.2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18	自主研发
一种面向荷载试验的桥梁多尺度有限元模拟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1067415.6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0.9.11	自主研发

其中上述专利中：透水砖（1型）、透水砖（2型）、透水砖（3型）、透水砖（4型）为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泓蓁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合作研究取得外观设计专利。专利权的使用与收益的归属为：双方共同拥有，有权单独实施该专利。争议解决方式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报告期内，新增专利12项，“原生污水专用滤水器”等7项专利失效。到期失效专利技术过时不再使用或已有新的技术替代，对公司经营业务开展影响较小。

四、 核心专业设备和软件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为进一步提升其行业竞争力，购置1台压剪机，用于申请桥梁橡胶支座参数。目前，中检检测业务中需要检测橡胶支座的大型项目较多，且重庆市内具备橡胶支座检测资质的检测单位较少；购置压剪机有助于相关检测参数的申请，有利于中检检测进一步拓展市场。

五、 研发情况

（一）研发模式

公司一直践行科学发展观，注重健全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立完善的研发制度，企业的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工程咨询领域技术服务水平，凭借自身人才和技术研发优势，集思广益，提出有研究价值和研究意义的课题，通过在重庆市科技局、重庆市住建委等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研发课题立项或者企业自主立项后开展研发工作，研发过程中合理配置研发资源，强化专业协同，形成知识结构互补，实现信息和资源共享，大幅提高研发效率，研发成果对公司主营业务具有支撑性价值。

（二）研发机构设置及研发人员构成

公司通过设立有独立具有自主研发能力的技术创新机构开展研发工作。报告期主要设置科研院所、桥梁新技术研发中心、城市发展研究中心、智慧咨询云中心具体进行研发工作。研发人员构成如下：

研发人员构成表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1	1
硕士	4	6
本科及以下	33	33
研发人员总计	38	40
研发人员占比	6.18%	6.51%

（三）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授权实用新型专利七项，分别为【专利名称：“采用人工滤层的制水工程构筑”，专利号：ZL201921019423.2；专利名称：“河岸消落带滴灌系统”，专利号：ZL201921048975.6；专利名称：“隧道加固结构”，专利号：ZL201921940017.X；专利名称：“检查井防坠盘”，专利号：ZL201922272082.6；专利名称：“适用于检查井的防坠装置”，专利号：ZL201922272530.2；专利名称：“拼装式防坠盘支撑结构”，专利号：ZL201922272568.X；专利名称：“车行道双向缓冲防撞护栏”，专利号：ZL202020327186.2】，新增四项外观设计专利，分别为【专利名称：“透水砖（1型）”，专利号：ZL201930652033.8；专利名称：“透水砖（2型）”，专利号：201930652031.9；专利名称：“透水砖（3型）”，专利号：ZL201930651236.5；专利名称：“透水砖（4型）”，专利号：201930651225.7】，新增“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信息系统云平台 V1.00”一项软件著作权。全资子公司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新增一项发明专利的独占许可【专利名称：“一种面向荷载试验的桥梁多尺度有限元模拟方法”专利号：ZL201611067415.6】。

报告期内完成、延续及新增的研发立项共 13 项，其中《城市立交匝道拓宽植筋结构研究》《江河过滤制水工程构筑新模式研究》《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 信息系统云平台研发及应用》等已取得研究成果。依托上述研发成果，为公司储备核心技术，增强市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力度，与公司整体经营共同发展、相得益彰。

六、 技术人员

1、主要技术负责人变动情况：（1）报告期内，1 名施工资质主要技术负责人离职，公司已重新任命新施工资质主要技术负责人；公司施工业务较少，且已及时补充新的技术负责人，因此未对公司业务造成影响。（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要技术负责人未发生变化。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1）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曾在公司以外同行业其他机构任职的情形。

3、专业技术人员情况：（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共计 491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79.97%；其中研发技术人员 40 名，生产技术人员 451 名。（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注册建筑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注册造价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城市规划师等共计 80 人次;重庆市建委检测岗位持证人员 104 人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共计 34 人次。(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考取证书但尚未注册的人员情况: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等 9 人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 16 人次。

七、 业务外包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殊用工

适用 不适用

九、 子公司管控

适用 不适用

十、 诉讼与仲裁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项目情况

(一) 报告期内订单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订单约 600 个,合同金额约 33,500 万元;确认收入的订单 795 个,合计确认收入约 21,600 万元;期末在手订单数约 1,700 个,合计未确认收入金额约 75,500 万元。

(二) 重大订单履行情况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审定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收款(万元)
1	贵州脱贫攻坚城乡供水巩固提升工程威宁自治县项目勘察设计	2019.7.2	2265.00	其他勘察设计	95%	1260.71	2029.95	1,230.00

2	装配式建筑及建筑配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2019.11	7,548.00	EPC	7.51%	386.41	526.98	20.00
3	东区后山道路工程-炳东线工程	2018.11	2,338.98	市政勘察设计	37%	0	1323.95	333.90
4	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路网及场平勘察设计（二标段）	2012.4	4,833.31	市政勘察设计	60%	0	1687.09	1,242.87
5	协同创新区六横线等市政道路工程EPC、二期房建-北理工重庆创新中心EPC、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全过程工程咨询	2020.8	3,258.00	其他工程咨询	0.29%	8.86	8.86	0.00

十二、 工程技术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从事的勘察、设计、工程咨询、监理、检测、施工等业务不存在股本、股东资质、股东结构等方面的特殊规定；公司资质存续期内不存在暂时不满足条件的情形。

（二）公司跨区域承接业务均已办理相关备案手续，相关程序完备。

（三）监理业务

报告期内尚在履行的主要监理项目情况如下：

1、太原市桥东街地块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 2 号地块商住综合楼监理（含 1#楼、门房、地下车库），续建项目，项目北起规划路，南至新源里西巷，西起并州路，东至规划路，总建筑面积 99,855.02 平方米，工程概算投资 2.243 亿元。该项目复杂程度系数 1.15，专业系数 1.0，高程系数 1.0。合同金额为 179.89 万元。

2、重庆黔江恒大名都二期主体及配套工程监理项目，续建项目，项目位于重庆市黔江区，总建筑面积约 240,000 平方米，项目包括高层住宅、商业、商业配套、地下室等组成，部分为精装修交楼标准。该项目复杂程度系数 1.15，专业系数 1.0，高程系数 1.0。合同金额 165 万元。

3、中建南宸玖樾项目一期监理项目，续建项目，项目位于重庆市巴南区龙洲湾街道，建筑面积 136,000 平方米，项目包括展示区、S32、S33 地块。该项目复杂程度系数 1.15，专业系数 1.0，高程系数 1.0。合同金额 156.4 万元。

4、重庆恒大御澜庭监理项目，续建项目，项目位于重庆市璧山区，总建筑面积约 260,000 平方米，项目包括高层住宅、商业、商业配套、地下室等组成，部分为精装修标准。该项目复杂程度系数 1.15，专业系数 1.0，高程系数 1.0。合同金额 153.3 万元。

（四） EPC 业务

公司在 EPC 项目的实施管理过程中严格控制风险，各项管理工作按基本建设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目前公司 EPC 项目未出现任何违法违规行，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及社会事件。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项目后，在规定期限内签订了 EPC 总承包合同，EPC 项目的设计工作由公司设计部门负责完成，施工管理工作由公司工程部负责统筹管理，具体现场施工工作根据合同的约定执行：与施工单位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一般由联合体施工方负责施工，其它项目一般由我司在自身施工资质允许范围内组织施工，需要进行分包的我司依法进行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公司不允许任何转包及挂靠行为。

为做好 EPC 项目的风险控制，特别是施工阶段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造价风险控制措施：首先在对项目的选择上，公司优先选择非固定总价合同；对于前期调查资料充分、水文地质情况稳定、影响因素少的项目，在经过公司技术及造价分析后才能签订固定总价合同。在项目成本控制方面，公司在选择材料供应商和劳务供应商时进行了市场价格调查及多方面比较，施工阶段同时通过合理的施工组织和计划安排，确保项目利润。

2、资金风险控制措施：公司目前选择的 EPC 项目在工程款支付上相对比较合理，业主单位资金情况也能够得到保障，在供方合同签订中，公司也做好了支付风险的合理规避。此外，公司在项目管理过程中也进行了相应的资金计划安排，能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到位和支付，不会出现大的资金风险。

3、质量安全风险控制措施：项目开工前均购买了相应的工程保险，并要求分包单位按规定购买工伤及意外伤害险。施工过程中公司加强了现场管理，做好质量安全巡查，发现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

4、工程进度风险控制措施：EPC 合同签订后，公司工程管理人员针对项目要求编制了有针对性的实施性工作计划，在设计工作中通过选用合适的工艺和技术，确保现场施工的可实施性。同时，也加强了现场环境调查及施工准备工作，及时向设计部门反馈相关信息，帮助提高设计质量。项目开工后，公司通过严格控制施工计划文件的编制质量，做好对计划的跟踪执行和考核工作，有效的确保了工程进度。当出现非公司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时，公司也及时做好了资料收集和工期索赔工作，确保不出现大的工期风险。

目前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主要有重庆大学 A 区机械式立体停车库工程和泓泰装配式建筑及建筑装修配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以上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均做到了合法合规，具体施工分包情况见下表：

EPC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分包类型	分包单位	选择方式	备注
重庆大学 A 区	1,548.6	专业分包	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	项目已经完工

机械式立体停车库工程				投标	
		专业分包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 投标	
装配式建筑及建筑配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7,548	劳务分包	重庆恒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比选	目前仅完成了土石方平场工程
		勘察劳务分包	重庆昱琨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比选	

十三、 质检技术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公司从事工程检测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1、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通过专项检查、视频监控、PKPM 系统等手段对中检检测进行监督管理；重庆市交通局通过专项检查手段对中检检测进行监督管理；重庆市江北区建设工程管理事务中心举行的全区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专项检查。中检检测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提供检查资料并通过全部检查；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飞行检查对检测行业进行监督管理，中检检测在报告期内未被抽到飞行检查。中检检测报告期内未从事计量业务。

2、中检检测制定了仪器设备校准计划，确保对仪器设备进行及时的校准以保证其准确性。中检检测通过参加外部能力验证、检测机构间比对、内部人员间比对、监督等质量监控活动，确保检测工作的质量得到保证和提升。中检检测制定了培训计划，按照计划有序实施，并得到了大力支持，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全年共组织培训 60 余次，较大的提升了检测人员的技术水平。中检检测制定了《保证公正性和诚实性程序》和《保护客户秘密和所有权程序》以保证检测人员检测工作的独立性和检测报告的公正性。

3、中检检测在报告期内未发放认证证书，共出具检测报告 45,261 份，报告期的内检测能力约为 50,000 份，检测利用率约为 90.52%。

4、中检检测在报告期内购买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化学品，首先会通过重庆市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流向管理信息系统、易制毒化学品管理信息系统向重庆市江北公安局提出申请，然后严格按照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物品运输要求进行购买运输。最后严格按照中检检测制定的化学药品管理制度进行使用和储存。公安机关会定期对中检检测危化品的管理情况进行上门检查，确保管理持续可控。报告期内，中检检测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十四、 测绘服务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8-1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3 月 1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梁正勇 1 年	王长富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1）8-18 号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设咨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设咨询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设咨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

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及附注五(二)1。

中设咨询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工程施工总承包等业务，2020年度，中设咨询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21,682.93万元。

中设咨询公司提供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工程施工总承包等服务，由于中设咨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中设咨询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中设咨询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以合同约定阶段提交并经客户确认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由于营业收入是中设咨询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设咨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服务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分析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了解并核实交易背景，判断主要客户的采购规模是否与其自身的经营规模相匹配；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项目名称、资产负债表日的项目进度及开票、收款等情况进行函证；

（6）抽样检查服务合同、成果审查单据、销售发票、银行收款记录等原始证据，测试服务收入与

账面记录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抽样检查工程总承包合同，核对业务合同的关键条款和完工进度对应支持性文件，包括成果交付单、竣工验收会议纪要、行政主管部门或业主正式审查批复及竣工验收报告，检查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实际成本的认定；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八)及附注五(一)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设咨询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5,266.64 万元，坏账准备为 16,629.42 万元，账面价值为 18,637.22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估计，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

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设咨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设咨询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设咨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设咨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设咨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设咨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正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长富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1	61,890,732.88	79,875,155.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一)、2		19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一)、3	1,737,825.95	741,454.48
应收账款	五、(一)、4	186,372,150.88	158,318,607.60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一)、5	144,000.00	
预付款项	五、(一)、6	2,277,740.43	2,352,864.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一)、7	11,341,988.94	13,249,223.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五、(一)、8	517,948.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9	2,358,928.34	28,594.59
流动资产合计		266,641,315.62	254,755,899.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一)、10	1,584,192.77	943,213.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一)、11	77,623,012.02	79,352,333.00
在建工程	五、(一)、12	946,638.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一)、13	2,313,616.53	2,316,126.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14	3,225,184.48	1,880,92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15	24,454,673.16	24,544,01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147,317.19	109,036,614.81
资产总计		376,788,632.81	363,792,514.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一)、16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一)、17	12,785,377.02	7,085,177.08
预收款项	五、(一)、18		6,896,257.63
合同负债	五、(一)、19	8,787,342.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20	12,189,203.15	23,908,908.63
应交税费	五、(一)、21	8,568,307.81	11,883,606.42
其他应付款	五、(一)、22	22,268,685.95	27,677,183.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一)、23	11,244,911.72	10,968,537.79
流动负债合计		95,843,827.65	108,419,671.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5,843,827.65	108,419,671.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一）、24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一）、25	10,331,315.95	10,331,315.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一）、26	15,747,612.01	13,774,801.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一）、27	139,865,875.20	116,266,72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6,788,632.81	363,792,514.61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洗永蓬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567,935.06	70,279,058.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37,825.95	741,454.48
应收账款	十二、（一）、1	174,427,248.85	148,746,554.02

应收款项融资		144,000.00	
预付款项		1,969,415.53	2,352,864.58
其他应收款	十二、(一)、2	11,313,925.95	12,935,649.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517,948.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58,928.34	28,594.59
流动资产合计		241,037,227.88	235,274,176.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一)、3	17,867,852.63	12,226,872.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177,043.98	75,021,182.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50,563.84	2,520,209.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5,377.45	1,474,188.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63,352.46	23,784,07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774,190.36	115,026,525.92
资产总计		358,811,418.24	350,300,701.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611,244.18	6,078,430.60
预收款项			6,524,348.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707,483.63	20,102,290.12
应交税费		7,112,513.92	10,908,826.88

其他应付款		21,469,751.67	27,152,968.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8,280,277.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718,925.02	10,350,718.15
流动负债合计		89,900,196.25	101,117,583.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9,900,196.25	101,117,583.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22,619.26	4,722,619.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747,612.01	13,774,801.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3,440,988.72	115,685,695.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911,221.99	249,183,118.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811,418.24	350,300,701.9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	----	-------	-------

一、营业总收入		216,829,342.09	228,665,777.81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216,829,342.09	228,665,777.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8,964,921.94	170,450,596.3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131,301,809.87	131,810,239.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1,752,020.13	1,499,182.15
销售费用	五、(二)、3	6,589,918.27	6,727,940.89
管理费用	五、(二)、4	20,591,552.91	20,878,812.66
研发费用	五、(二)、5	8,471,579.35	9,408,977.99
财务费用	五、(二)、6	258,041.41	125,442.89
其中：利息费用		683,020.03	543,344.00
利息收入		538,617.16	453,997.76
加：其他收益	五、(二)、7	1,865,490.93	2,113,695.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8	-554,152.04	-672,114.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9,020.25	-696,637.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9	-19,958,927.46	-23,025,800.7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0	-88,051.8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1	-67,390.17	-85,975.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9,061,389.61	36,544,985.42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二)、12	48,683.23	49,784.36
减: 营业外支出	五、(二)、13	230,862.36	79,746.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28,879,210.48	36,515,023.70
减: 所得税费用	五、(二)、14	3,307,248.72	5,167,575.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5,571,961.76	31,347,447.71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 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 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 列)		25,571,961.76	31,347,447.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 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 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25,571,961.76	31,347,447.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 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571,961.76	31,347,447.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571,961.76	31,347,447.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7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洗永蓬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二）、1	194,150,279.61	207,745,636.31

减：营业成本	十二、(二)、1	120,639,213.17	121,909,351.98
税金及附加		1,641,829.40	1,394,423.99
销售费用		6,127,287.35	6,190,701.52
管理费用		18,235,926.12	18,518,405.06
研发费用		7,118,299.43	8,208,943.27
财务费用		265,557.59	135,778.34
其中：利息费用		683,020.03	543,344.00
利息收入		513,496.50	440,055.95
加：其他收益		1,546,077.52	1,956,105.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二)、2	-554,152.04	-672,114.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9,020.25	-696,637.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83,080.52	-20,987,017.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051.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376.86	-85,975.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73,582.85	31,599,029.54
加：营业外收入		22,353.23	49,784.36
减：营业外支出		106,611.54	79,746.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89,324.54	31,569,067.82
减：所得税费用		2,061,221.28	4,596,48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28,103.26	26,972,587.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28,103.26	26,972,587.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28,103.26	26,972,587.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941,425.23	187,154,518.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1.22	92,203.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1	23,955,433.80	25,994,50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898,140.25	213,241,22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215,447.66	60,721,981.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989,221.02	89,048,30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45,213.31	11,421,36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37,738,645.18	45,218,65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488,527.17	206,410,30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386.92	6,830,92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868.21	2,444,523.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6,480.00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3		534,715.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348.21	2,979,439.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90,955.95	14,515,809.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	4,2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0,955.95	18,725,809.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9,607.74	-15,746,370.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020.03	7,443,344.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4	2,480,32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63,347.90	7,443,34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47.90	12,556,65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33,342.56	3,641,208.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52,460.75	73,611,252.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19,118.19	77,252,460.75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洗永蓬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470,909.13	167,722,943.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1.22	92,203.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7,016.83	22,317,02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449,207.18	190,132,174.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65,201.16	58,118,933.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697,427.62	81,037,69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59,692.90	10,014,648.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07,537.23	39,533,43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229,858.91	188,704,70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0,651.73	1,427,470.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868.21	2,444,523.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9,400.00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715.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268.21	2,979,439.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20,312.71	13,329,30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	4,2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0,312.71	17,539,30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6,044.50	-14,559,86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020.03	7,443,344.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0,32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63,347.90	7,443,34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47.90	12,556,65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60,044.13	-575,73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99,895.59	68,475,631.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39,851.46	67,899,895.5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72,810.33		-1,972,810.3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72,810.33		-1,972,810.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10,331,315.95			15,747,612.01		139,865,875.20		280,944,805.16

(三) 利润分配								2,697,258.72	-9,597,258.84	-6,900,000.12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7,258.72	-2,697,258.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00,000.12	-6,900,000.1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10,331,315.95			13,774,801.68	116,266,723.77	255,372,843.40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洗永蓬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4,722,619.26				13,774,801.68		115,685,695.79	249,183,11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000,002.00				4,722,619.26				13,774,801.68		115,685,695.79	249,183,11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2,810.33		17,755,292.93	19,728,103.26	19,728,103.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28,103.26	19,728,103.26	
19728103.26（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72,810.33		-1,972,810.3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72,810.33		-1,972,810.3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5,000,002.00				4,722,619.26				13,774,801.68		115,685,695.79	249,183,118.7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重庆市合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渗滤取水工程有限公司、以及两名自然人股东刘浪和马微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4 年 4 月 21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重庆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105759295238A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15,000,002.00 元，股份总数 115,000,002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6,435,579.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8,564,423.00 股。公司股票已 2015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建筑设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市政行业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公路设计、风景园林类设计、咨询劳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同时提供工程勘察、各类建筑工程监理、检测劳务，以及接受政府或其他单位委托对工程项目进行项目管理，提供管理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1 年 3 月 12 日第三届第十六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4.53
1-2年	32.53
2-3年	44.73
3-4年	57.47
4-5年	70.52
5年以上	85.85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1年以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

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

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2.42	5	2.2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23.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年或合同约定受益年限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 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

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

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提供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和工程施工总承包等服务。对于勘察设计、工程检测业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以合同约定阶段提交并经客户确认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对于工程施工总承包业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一)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四)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五)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6,896,257.63	-6,249,578.75	646,678.88
合同负债		5,895,828.97	5,895,828.97
其他流动负债	10,968,537.79	353,749.78	11,322,287.57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6%、3%、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各分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

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年3月23日,公司收到重庆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确认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江发改体〔2018〕01号),批准公司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取得由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51100368),有效期三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自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含1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年度部分分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财务报表上年年末数按新收入准则调整后的2020年1月1日的数。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35,660.92	111,156.45
银行存款	59,383,457.27	77,141,304.30
其他货币资金	2,271,614.69	2,622,694.40
合 计	61,890,732.88	79,875,155.15

(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履约保函保证金2,271,614.69元,因使用受到限制,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扣除。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190,000.00
合 计		190,000.00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3,258.39	100.00	295,432.44	14.53	1,737,825.9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033,258.39	100.00	295,432.44	14.53	1,737,825.95
合 计	2,033,258.39	100.00	295,432.44	14.53	1,737,825.9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0,177.45	100.00	138,722.97	15.76	741,454.4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	5.11			4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35,177.45	94.89	138,722.97	16.61	696,454.48
合 计	880,177.45	100.00	138,722.97	15.76	741,454.48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033,258.39	295,432.44	14.53
小 计	2,033,258.39	295,432.44	14.53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38,722.97	156,709.47						295,432.44
小 计	138,722.97	156,709.47						295,432.44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559,891.98	17.46	61,559,891.9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1,106,480.71	82.54	104,734,329.83	35.98	186,372,150.88
合 计	352,666,372.69	100.00	166,294,221.81	47.15	186,372,150.8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24,638.60	15.31	46,624,638.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816,473.22	84.69	99,497,865.62	38.59	158,318,607.60
合 计	304,441,111.82	100.00	146,122,504.22	48.00	158,318,607.60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或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	15,306,052.74	15,306,052.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桂林洋国家热带农业公园兴洋大道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7,840,000.00	7,8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新府山大道道路工程补充协议	5,907,989.43	5,907,989.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湾三岛跨海大桥工程设计	5,480,000.00	5,4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兴义市兴丰大道小石山隧道工程	3,623,361.98	3,623,361.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道路工程	3,518,530.00	3,518,5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莲湾至绕城高速连接道路工程	2,177,340.00	2,177,3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州阿克陶县 X467 线岔口—艾杰克村—喀拉塔什村—喀拉塔什其木干村公路建设项目补充协议	1,876,845.99	1,876,84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富润工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设计	1,824,819.79	1,824,819.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营山泰和国际商贸城规划施工图设计	1,690,566.04	1,690,566.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温李河环线工程	1,522,480.00	1,522,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市板桥镇金月湾大道与滨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1,478,801.88	1,478,801.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弥勒市可邑村密枝山片区人形索桥工程	1,344,339.62	1,344,339.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黄河三桥桥位及桥型研究技术咨询合同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龙门景观大道	1,070,141.51	1,070,141.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延伸段道路工程	1,048,850.00	1,048,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城区交通工程-工程咨询合同	710,000.00	7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590,000.00	5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莲湾至绕城高速北段连接道路工程可研	414,000.00	4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B	410,000.00	4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金沙经济开发区富润工业园纵一路道路工程	361,893.00	361,89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省南充市常青路等项目工程设计	315,000.00	31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四纵线水土立交至沙井湾立交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充市北湖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重大变更设计补充协议	240,880.00	240,8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花溪大道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横线梁家湾立交至庙坝立交段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家花园隧道拓宽改造前期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两江新区综合交通建设规划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蚂蝗梁立交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冉家坝换乘枢纽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遂宁市工业废水深度无害化处理厂	108,000.00	1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61,559,891.98	61,559,891.98	100.00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7,486,121.20	18,523,733.41	14.53
1-2 年	72,184,728.99	23,481,692.33	32.53
2-3 年	28,241,588.97	12,632,462.76	44.73
3-4 年	10,687,185.34	6,141,925.42	57.47
4-5 年	7,323,027.78	5,164,199.19	70.52
5 年以上	45,183,828.43	38,790,316.72	85.85
小 计	291,106,480.71	104,734,329.83	35.98

(2) 账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27,486,121.20
1-2 年	72,184,728.99
2-3 年	28,496,296.32
3-4 年	10,687,185.34

4-5 年	19,472,147.44
5 年以上	94,339,893.40
小 计	352,666,372.69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提	收回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24,638.60	3,389,741.13	-94,339.62	11,639,85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497,865.62	16,876,316.08		
小 计	146,122,504.22	20,266,057.21	-94,339.62	11,639,851.87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559,891.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39,851.87	104,734,329.83
小 计			11,639,851.87	166,294,221.81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306,052.74	4.34	15,306,052.74
第二名	12,622,819.49	3.58	10,823,431.96
第三名	11,604,678.00	3.29	2,955,675.11
第四名	11,391,389.43	3.23	10,486,537.99
第五名	10,694,900.00	3.03	3,479,050.97
小 计	61,619,839.66	17.47	43,050,748.77

5.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44,000.00				144,000.00	
合 计	144,000.00				144,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变动		
应收票据						
合 计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51,721.67
小 计	1,451,721.67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 账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22,415.97	36.11		822,415.97	1,964,259.38	83.48		1,964,259.38
1-2 年	1,455,324.46	63.89		1,455,324.46	388,605.20	16.52		388,605.20
合 计	2,277,740.43	100.00		2,277,740.43	2,352,864.58	100.00		2,352,864.58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1,418,786.00	62.29
第二名	285,545.00	12.54
第三名	210,648.31	9.25
第四名	157,524.82	6.92
第五名	54,889.70	2.41
小 计	2,127,393.83	93.41

7.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03,727.97	100.00	7,261,739.03	39.03	11,341,988.94
其他应收款	18,603,727.97	100.00	7,261,739.03	39.03	11,341,988.94
合 计	18,603,727.97	100.00	7,261,739.03	39.03	11,341,988.9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37,518.71	100.00	7,988,295.31	37.61	13,249,223.40
其他应收款	21,237,518.71	100.00	7,988,295.31	37.61	13,249,223.40
合 计	21,237,518.71	100.00	7,988,295.31	37.61	13,249,223.40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8,603,727.97	7,261,739.03	39.03
其中：1年以内	7,182,263.97	359,113.17	5.00
1-2年	3,350,621.46	335,062.15	10.00
2-3年	3,006,557.69	1,503,278.86	50.00
3-4年	2,119,769.79	2,119,769.79	100.00
4-5年	2,498,063.06	2,498,063.06	100.00
5年以上	446,452.00	446,452.00	100.00
小 计	18,603,727.97	7,261,739.03	39.03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期初数	299,514.25	547,541.67	7,141,239.39	7,988,295.31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67,531.06	167,531.06		
--转入第三阶段		-300,655.77	300,655.7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7,129.98	-79,354.81	-874,331.45	-726,556.28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359,113.17	335,062.15	6,567,563.71	7,261,739.03

(3)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7,840,076.15	16,225,663.48
员工备用金	195,999.10	2,917,400.69
其他	567,652.72	2,094,454.54
合 计	18,603,727.97	21,237,518.71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重庆泓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0	1-2 年	8.60	160,000.00
重庆北飞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97,000.00	4-5 年	8.05	1,497,000.00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18,018.92	1-2 年、4-5 年	4.40	368,842.70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08,033.08	1 年以内、2-3 年、3-4 年	3.81	119,311.65
重庆轨道四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70,443.60	1 年以内	3.60	33,522.18
小 计		5,293,495.60		28.46	2,178,676.53

8.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606,000.00	88,051.80	517,948.20			
合 计	606,000.00	88,051.80	517,948.2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		88,051.80					88,051.80
小 计		88,051.80					88,051.80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06,000.00	88,051.80	14.53
小 计	606,000.00	88,051.80	14.53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18,996.39		18,996.39	28,594.59		28,594.59
精选层申报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2,339,931.95		2,339,931.95			28,594.59
合 计	2,358,928.34		2,358,928.34	28,594.59		28,594.59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84,192.77		1,584,192.77	943,213.02		943,213.02
合 计	1,584,192.77		1,584,192.77	943,213.02		943,213.02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943,213.02	1,200,000.00[注]		-559,020.25	
合 计	943,213.02	1,200,000.00		-559,020.2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84,192.77	
合 计					1,584,192.77	

[注] 公司本期追加投资 120 万元系按照章程分期缴纳注册资本的约定，第四次缴纳已经认缴的出资额 120 万元。

11.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8,349,180.08	7,520,625.23	3,256,414.34	6,396,594.39	4,239,933.34	99,762,747.38
本期增加金额	837,992.38	514,247.79	13,108.06	553,373.36	1,027,383.86	2,946,105.45
其中：购置	837,992.38	514,247.79	10,033.63	553,373.36	969,131.43	2,884,778.59
其他增加			3,074.43		58,252.43	61,326.86
本期减少金额		1,646,502.11	174,612.43	697,900.89	614,949.09	3,133,964.52
其中：处置或报废		1,646,502.11	116,360.00	697,900.89	614,949.09	3,075,712.09
其他减少			58,252.43			58,252.43
期末数	79,187,172.46	6,388,370.91	3,094,909.97	6,252,066.86	4,652,368.11	99,574,888.3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8,294,840.63	2,924,609.49	2,162,885.68	4,636,213.72	2,391,864.86	20,410,414.38
本期增加金额	1,852,001.38	564,859.17	247,408.76	527,682.57	950,830.06	4,142,781.94
其中：计提	1,852,001.38	564,859.17	247,408.76	527,682.57	950,830.06	4,142,781.94
本期减少金额		1,494,673.71	198,077.48	323,770.61	584,798.23	2,601,320.03
其中：处置或报废		1,494,673.71	110,542.00	323,770.61	584,798.23	2,513,784.55
其他减少			87,535.48			87,535.48
期末数	10,146,842.01	1,994,794.95	2,212,216.96	4,840,125.68	2,757,896.69	21,951,876.29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9,040,330.45	4,393,575.96	882,693.01	1,411,941.18	1,894,471.42	77,623,012.02
期初账面价值	70,054,339.45	4,596,015.74	1,093,528.66	1,760,380.67	1,848,068.48	79,352,333.00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房屋及建筑物	2,751,578.43
小 计	2,751,578.43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等	946,638.23		946,638.23			
合 计	946,638.23		946,638.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等			946,638.23			946,638.23
实验室装修款			2,494,472.27		2,494,472.27	
小 计			3,441,110.50		2,494,472.27	946,638.2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等						自筹资金
实验室装修款						自筹资金
小 计						

13.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4,176,366.66	4,176,366.66
本期增加金额	365,442.37	365,442.37
其中：购置	365,442.37	365,442.37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4,541,809.03	4,541,809.03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860,240.33	1,860,240.33
本期增加金额	367,952.17	367,952.17

其中：计提	367,952.17	367,952.17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228,192.50	2,228,192.50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313,616.53	2,313,616.53
期初账面价值	2,316,126.33	2,316,126.33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咨询顾问费	1,225,468.63		869,481.59		355,987.04
装修款	655,457.17	2,494,472.27	280,732.00		2,869,197.44
合 计	1,880,925.80	2,494,472.27	1,150,213.59		3,225,184.48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4,050,775.89	24,454,673.16	154,249,522.50	22,070,550.51
未实际发放薪酬			16,116,440.97	2,417,466.15
预估成本			1,120,000.00	56,000.00
合 计	164,050,775.89	24,454,673.16	171,485,963.47	24,544,016.6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4,455,803.56	3,521,169.29
资产减值准备	9,888,669.19	
小 计	14,344,472.75	3,521,169.2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3 年		1,000,244.09	
2024 年	1,110,929.79	2,520,925.20	
2025 年	3,344,873.77		

小 计	4,455,803.56	3,521,169.29	
-----	--------------	--------------	--

16.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7.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货款	12,488,477.96	5,307,664.57
应付工程建设款	28,946.89	375,521.32
应付设备购置款	147,958.10	981,846.63
其他	119,994.07	420,144.56
合 计	12,785,377.02	7,085,177.08

18.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设计款等		646,678.88
合 计		646,678.88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1之说明

19.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设计款等	8,787,342.00	5,895,828.97
合 计	8,787,342.00	5,895,828.97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1之说明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3,908,908.63	81,997,289.92	93,716,995.40	12,189,203.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0,947.74	1,320,947.74	
合 计	23,908,908.63	83,318,237.66	95,037,943.14	12,189,203.15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49,964.93	75,735,974.16	87,462,800.89	12,123,138.20
职工福利费		3,318,125.94	3,318,125.94	
社会保险费		1,471,524.81	1,471,524.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99,760.94	1,399,760.94	
工伤保险费		63,905.55	63,905.55	
生育保险费		7,858.32	7,858.32	
住房公积金		786,012.48	785,412.48	6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943.70	685,652.53	679,131.28	65,464.95
小 计	23,908,908.63	81,997,289.92	93,716,995.40	12,189,203.1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278,459.37	1,278,459.37	
失业保险费		42,488.37	42,488.37	
小 计		1,320,947.74	1,320,947.74	

2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677,425.60	1,897,007.35
企业所得税	6,639,160.73	9,769,762.8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4,221.48	55,499.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871.47	93,607.96
教育费附加	36,546.75	40,653.12
地方教育附加	24,367.69	27,026.77
其他	2,714.09	48.99
合 计	8,568,307.81	11,883,606.42

2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732,301.44	1,808,015.55
应付暂收款	18,689,450.13	22,684,180.72

其他	2,846,934.38	3,184,987.39
合 计	22,268,685.95	27,677,183.66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代建项目款	16,809,285.75	建设项目尚未完成
小 计	16,809,285.75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待转销项税额	11,244,911.72	11,322,287.57
合 计	11,244,911.72	11,322,287.57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1 之说明

24.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25.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31,315.95			10,331,315.95
合 计	10,331,315.95			10,331,315.95

26.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774,801.68	1,972,810.33		15,747,612.01
合 计	13,774,801.68	1,972,810.33		15,747,612.01

(2) 其他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419,932.38	117,219,542.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53,208.61	-22,703,007.4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6,266,723.77	94,516,534.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71,961.76	31,347,447.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72,810.33	2,697,258.72
应付普通股股利		6,900,000.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865,875.20	116,266,723.77

(2) 其他说明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之说明。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444,705.74	131,209,655.43	228,547,119.79	131,797,867.41
其他业务	384,636.35	92,154.44	118,658.02	12,372.37
合 计	216,829,342.09	131,301,809.87	228,665,777.81	131,810,239.78

(2) 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报告分部	境内	境外	小 计
主要产品类型			
勘察设计	167,860,326.61		167,860,326.61
工程检测	22,745,100.22		22,745,100.22
其他咨询	25,839,278.91		25,839,278.91
小 计	216,444,705.74		216,444,705.74
收入确认时间			
服务（在某一时点提供）	4,323,219.85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212,121,485.89		
小 计	216,444,705.74		216,444,705.74

(3) 履约义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勘察设计等服务，公司将该类服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在各履约进度节点以客户签收、取得第三方审图单据或类似资料作为履约义务的达成。付款期限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3,169,185.93 元。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248.95	472,892.84
房产税	499,905.21	555,964.91
教育费附加	219,194.38	202,683.54
地方教育附加	146,129.39	135,047.07
印花税	103,841.71	90,055.23
土地使用税	261,839.05	29,179.04
车船税	4,500.00	10,230.00
水利建设基金	4,361.44	3,129.52
合 计	1,752,020.13	1,499,182.15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102,100.47	4,448,216.72
差旅、交通及办公费	1,325,356.17	1,341,645.93
业务招待费	942,354.52	779,758.54
其他	220,107.11	158,319.70
合 计	6,589,918.27	6,727,940.89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0,179,794.37	9,875,036.91
差旅、交通、办公费、水电及租赁费	5,864,277.56	6,016,537.14
折旧及摊销费	2,691,039.64	3,178,580.33
中介机构费	821,681.62	961,097.41
业务招待费	342,465.27	275,149.84
其他	692,294.45	572,411.03
合 计	20,591,552.91	20,878,812.66

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8,123,547.46	7,896,460.42
技术、差旅及办公费	298,933.49	1,424,457.37
折旧费	20,607.83	25,528.16
其他	28,490.57	62,532.04
合 计	8,471,579.35	9,408,977.99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683,020.03	543,344.00
减：利息收入	538,617.16	453,997.76
手续费及其他	113,638.54	36,096.65
合 计	258,041.41	125,442.89

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435,679.18	1,877,084.53	1,435,679.18
进项税加计扣除	429,102.67	218,097.15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09.08		709.08
安置贫困人员税收优惠		18,513.60	
合 计	1,865,490.93	2,113,695.28	1,436,388.26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9,020.25	-696,637.66
理财产品收益	4,868.21	24,523.04
合 计	-554,152.04	-672,114.62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9,958,927.46	-23,025,800.75
合 计	-19,958,927.46	-23,025,800.75

1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8,051.80	
合 计	-88,051.80	

1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7,390.17	-85,975.94	-67,390.17
合 计	-67,390.17	-85,975.94	-67,390.17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8,683.23	49,784.36	48,683.23
合 计	48,683.23	49,784.36	48,683.23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18,119.62		218,119.62
罚款及滞纳金	1,542.74	73.20	1,542.74
捐赠支出	11,200.00		11,200.00
其他		79,672.88	
合 计	230,862.36	79,746.08	230,862.36

1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17,905.22	7,519,680.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343.50	-2,352,104.52
合 计	3,307,248.72	5,167,575.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利润总额	28,879,210.48	36,515,023.70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31,881.57	5,477,253.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3,801.34	-15,630.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70,273.37	1,085.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3,853.04	104,495.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491.40	53,291.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352.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6,931.35	126,046.26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00,808.69	-1,091,397.68
残疾工工资加计扣除	-58,275.02	
所得税税率变化的影响		512,430.71
所得税费用	3,307,248.72	5,167,575.99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项目保证金	16,338,483.43	18,525,838.20
收到代建项目往来款	1,438,486.48	92,269.14
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	2,436,582.95	2,889,581.76
收到的政府补助	1,435,679.18	1,877,084.53
其他	2,306,201.76	2,609,728.91
合 计	23,955,433.80	25,994,502.5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项目保证金	17,798,552.12	17,233,019.08
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经营性费用	15,201,360.03	15,104,292.27
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	2,445,759.63	2,686,911.23
支付代建项目往来款	1,410,058.66	7,088,238.19
部门及员工备用金	769,765.58	1,581,024.43
其他	113,149.16	1,525,169.45
合 计	37,738,645.18	45,218,654.6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对联营企业借款		534,715.99
合 计		534,715.99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精选层申报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2,480,327.87	
合 计	2,480,327.87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571,961.76	31,347,447.7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0,046,979.26	23,025,800.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42,781.94	4,215,308.07
无形资产摊销	367,952.17	338,33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0,213.59	1,013,420.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390.17	85,975.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119.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3,020.03	543,344.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152.04	672,114.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343.50	-2,352,10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813,426.92	-38,145,923.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68,874.08	-13,912,799.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386.92	6,830,922.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619,118.19	77,252,460.7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7,252,460.75	73,611,252.6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33,342.56	3,641,208.1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59,619,118.19	77,252,460.75
其中: 库存现金	235,660.92	111,156.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383,457.27	77,141,304.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19,118.19	77,252,460.7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20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含保函保证金2,271,614.69元,2019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含保函保证金2,622,694.40元。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对以上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项目已从现金流量表中剔除。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71,614.69	履约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45,665,692.38	抵押担保
合 计	47,937,307.07	

2.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人才项目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重庆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
科研项目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产业扶持资金兑现工作的通知》（江北科局发〔2019〕36号）
江北区中青年创新拔尖人才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型企业家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
第一届江北英才创新项目研发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中共江北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江北英才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江北委人才〔2020〕1号）
科研项目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下达2020年度重庆市工程建设标准制订修订项目立项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渝建标〔2020〕31号）
科研项目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下达2020年度重庆市建设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渝建科〔2020〕24号）
科研项目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下达2020年度重庆市工程建设标准制订修订项目计划（第二批）的通知》（渝建标〔2020〕46号）
创新型企业家奖励	6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型企业家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
创新项目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重庆市江北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江北府发〔2019〕30号）
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慰问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关于2020年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的通知》
商标补助金	8,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商标兴区战略的意见》（江北府发〔2011〕63号）
汽车更新换代消费补助资金	5,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关于鼓励汽车更新换代消费的通知》（渝商务〔2020〕161号）
以工代训补贴	3,5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企业以工代训补贴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发〔2020〕94号）
专利资助费	2,00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北区知识产权与技术标准资助及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江北府〔2020〕74号）
稳岗补贴	120,870.00	其他收益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渝人社发〔2015〕156号）
稳岗补贴	69,660.00	其他收益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人社文〔2015〕291号）
稳岗补贴	14,636.95	其他收益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9〕28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

			厅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缓解中小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的政策措施》(川办发〔2020〕10号)、《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有效应对疫情稳定经济运行20条政策措施的通知》(成府发〔2020〕3号)
稳岗补贴	3,146.00	其他收益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32号)、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有关加速贯彻落实稳岗退还现行政策的通告》(苏人社函〔2019〕360号)
稳岗补贴	3,1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补贴工作通知》(赣人社字〔2017〕399号)、《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五部门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发展稳定就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发〔2020〕9号)
稳岗补贴	1,766.23	其他收益	《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的实施意见》(粤人社发〔2015〕54号)
国开展会或认证补贴	64,000.00	其他收益	
职业病防治补助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清凉慰问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小计	1,435,679.18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435,679.18 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江北	专业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注]	重庆	重庆江北	专业服务	40.00		权益法核算

[注] 2020年7月9日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办理名称变更登记,由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变更为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84,192.77	943,213.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59,020.25	-696,637.6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59,020.25	-696,637.66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6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 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 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7.47%(2019年12月31日: 20.8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 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 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 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 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单位: 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000,000.00	20,475,936.11	20,475,936.11		
应付账款	12,785,377.02	12,785,377.02	12,785,377.02		
其他应付款	22,268,685.95	22,268,685.95	22,268,685.95		
小 计	55,054,062.97	55,529,999.08	55,529,999.0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000,000.00	20,479,496.33	20,479,496.33		
应付账款	7,085,177.08	7,085,177.08	7,085,177.08		
其他应付款	27,677,183.66	27,677,183.66	27,677,183.66		
小 计	54,762,360.74	55,241,857.07	55,241,857.0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外币货币性资产和外币货币性负债，本公司不存在外汇风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姓名	与公司关系
黄华华	实际控制人
马微	实际控制人
刘浪	实际控制人

(2) 其他说明

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及刘浪先生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直共同参与公司经营管理。2012 年 12 月 27 日，上述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决定对公司采取一致行动，共同控制公司。2015 年 5 月 26 日，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2018 年 9 月 1 日，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继续共同控制公司。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三人直

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有表决权股份比例为 38.4116%。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余宣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受股东赵清（持股比例 0.6849%）控制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余宣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咨询服务	388,349.52	388,349.52

2) 其他说明

公司与上海余宣商务信息咨询中心签订企业顾问协议，派遣赵清配偶高金平为公司经营、管理提供顾问咨询服务，协议总金额 200 万元，约定期限 5 年（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2020 年度确认摊销费用 388,349.52 元。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费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4,251.86	2,261.47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华华、马微	10,000,000.00	2020/10/23	2021/10/22	否
黄华华、马微、刘浪	5,000,000.00	2020/4/26	2021/4/25	否
黄华华、马微、刘浪	5,000,000.00	2020/5/7	2021/5/6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0.17	506.06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8,178.76	8,453.37	2,939.91	486.56
小计		58,178.76	8,453.37	2,939.91	486.56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公司将前期已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但尚未开具发票部分对应的增值税补计提入账并进行追溯调整	本项差错经公司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应收票据	-501.10
		应收账款	6,908,677.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562.93
		其他流动负债	10,968,537.79
		盈余公积	-330,590.29
		未分配利润	-3,153,208.61
		信用减值损失	-464,937.39
		所得税费用	-53,680.73

(二)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勘察设计	167,860,326.61	99,838,274.31
工程检测	22,745,100.22	10,728,634.46
其他咨询	25,839,278.91	20,642,746.66

小 计	216,444,705.74	131,209,655.43
-----	----------------	----------------

(三)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于2020年1月在全国爆发,公司2020年春节延缓复工,对公司一季度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2020年4月9日,公司经政府批准已全面有序复工。由于新冠疫情在全球蔓延,对经济环境产生了重大影响,对公司全年的业绩产生了一定的影响。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可能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四)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议案,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559,891.98	18.32	61,559,891.9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4,511,789.02	81.68	100,084,540.17	36.46	174,427,248.85
合 计	336,071,681.00	100.00	161,644,432.15	48.10	174,427,248.8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24,638.60	16.05	46,624,638.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3,883,548.78	83.95	95,136,994.76	39.01	148,746,554.02
合 计	290,508,187.38	100.00	141,761,633.36	48.80	148,746,554.02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或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	15,306,052.74	15,306,052.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桂林洋国家热带农业公园兴洋大道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7,840,000.00	7,8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新府山大道道路工程补充协议	5,907,989.43	5,907,989.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湾三岛跨海大桥工程设计	5,480,000.00	5,4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兴义市兴丰大道小石山隧道工程	3,623,361.98	3,623,361.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道路工程	3,518,530.00	3,518,5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莲湾至绕城高速连接道路工程	2,177,340.00	2,177,3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州阿克陶县 X467 线岔口—艾杰克村—喀拉塔什村—喀拉塔什其木干村公路建设项目补充协	1,876,845.99	1,876,84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富润工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设计	1,824,819.79	1,824,819.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营山泰和国际商贸城规划施工图设计	1,690,566.04	1,690,566.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温李河环线工程	1,522,480.00	1,522,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市板桥镇金月湾大道与滨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1,478,801.88	1,478,801.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弥勒市可邑村密枝山片区人形索桥工程	1,344,339.62	1,344,339.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黄河三桥桥位及桥型研究技术咨询合同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龙门景观大道	1,070,141.51	1,070,141.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延伸段道路工程	1,048,850.00	1,048,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城区交通工程-工程咨询合同	710,000.00	7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590,000.00	5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莲湾至绕城高速北段连接道路工程可研	414,000.00	4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B	410,000.00	4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金沙经济开发区富润工业园纵一路道路工程	361,893.00	361,89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省南充市常青路等项目工程设计	315,000.00	31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四纵线水土立交至沙井湾立交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充市北湖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重大变更设计补充协议	240,880.00	240,8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花溪大道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横线梁家湾立交至庙坝立交段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家花园隧道拓宽改造前期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两江新区综合交通建设规划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蚂蝗梁立交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冉家坝换乘枢纽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遂宁市工业废水深度无害化处理厂	108,000.00	1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61,559,891.98	61,559,891.98	100.00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8,353,529.72	17,196,767.87	14.53
1-2 年	69,910,489.70	22,741,882.29	32.53
2-3 年	23,911,882.67	10,695,785.13	44.73
3-4 年	10,405,377.17	5,979,970.26	57.47
4-5 年	7,255,107.78	5,116,302.01	70.52
5 年以上	44,675,401.98	38,353,832.61	85.85
小 计	274,511,789.02	174,427,248.85	36.46

(2) 账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18,353,529.72
1-2 年	69,910,489.70
2-3 年	24,166,590.02
3-4 年	10,405,377.17
4-5 年	19,404,227.44
5 年以上	93,831,466.95
小 计	336,071,681.0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提	收回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24,638.60	3,389,741.13	-94,339.62	11,639,85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136,994.76	16,587,397.28		
小 计	141,761,633.36	19,977,138.41	-94,339.62	11,639,851.87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559,891.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39,851.87	100,084,540.17
小 计			11,639,851.87	161,644,432.15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306,052.74	4.55	15,306,052.74
第二名	12,622,819.49	3.76	10,823,431.96
第三名	11,370,078.00	3.38	2,921,587.73
第四名	11,391,389.43	3.39	10,486,537.99
第五名	10,694,900.00	3.18	3,479,050.97
小 计	61,385,239.66	18.26	43,016,661.39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83,316.61	100.00	5,969,390.66	34.54	11,313,925.95
其他应收款	17,283,316.61	100.00	5,969,390.66	34.54	11,313,925.95
合 计	17,283,316.61	100.00	5,969,390.66	34.54	11,313,925.9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18,524.58	100.00	7,282,875.08	36.02	12,935,649.50
其他应收款	20,218,524.58	100.00	7,282,875.08	36.02	12,935,649.50
合 计	20,218,524.58	100.00	7,282,875.08	36.02	12,935,649.50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4,465,882.92		
账龄组合	12,817,433.69	5,969,390.66	46.57
其中：1年以内	3,866,811.05	193,340.53	5.00
1-2年	2,343,903.78	234,390.38	10.00
2-3年	2,130,118.24	1,065,059.13	50.00
3-4年	1,871,019.79	1,871,019.79	100.00

4-5年	2,159,128.83	2,159,128.83	100.00
5年以上	446,452.00	446,452.00	100.00
小计	17,283,316.61	5,969,390.66	34.54

(2) 账龄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332,693.97
1-2年	2,343,903.78
2-3年	2,130,118.24
3-4年	1,871,019.79
4-5年	2,159,128.83
5年以上	446,452.00
合计	17,283,316.61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数	223,633.86	441,944.94	6,617,296.28	7,282,875.08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17,195.18	117,195.18		
--转入第三阶段		-213,011.83	213,011.8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901.85	-111,737.91	-1,288,648.36	-1,313,484.42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193,340.53	234,390.38	5,541,659.75	5,969,390.66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往来	4,465,882.92	2,255,352.92
押金保证金	12,140,029.98	13,253,872.12
员工备用金	134,446.74	2,614,845.00

其他	542,956.97	2,094,454.54
合计	17,283,316.61	20,218,524.58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往来	4,465,882.92	1 年以内	25.84	
重庆泓碁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0	1-2 年	9.26	160,000.00
重庆北飞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97,000.00	4-5 年	8.66	1,497,000.00
重庆市昌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3.47	30,000.00
重庆市双福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464,230.00	1 年以内、2-3 年	2.69	227,961.95
小计		8,627,112.92		49.92	1,914,961.9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283,659.86		16,283,659.86	11,283,659.86		11,283,659.86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84,192.77		1,584,192.77	943,213.02		943,213.02
合计	17,867,852.63		17,867,852.63	12,226,872.88		12,226,872.8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1,283,659.86	5,000,000.00		16,283,659.86		
小计	11,283,659.86	5,000,000.00		16,283,659.86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	943,213.02	1,200,000.00		-559,020.25	

有限公司				
合 计	943,213.02	1,200,000.00		-559,020.2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84,192.77	
合 计					1,584,192.77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765,643.26	120,547,058.73	207,626,978.29	121,896,979.61
其他业务	384,636.35	92,154.44	118,658.02	12,372.37
合 计	194,150,279.61	120,639,213.17	207,745,636.31	121,909,351.98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9,020.25	-696,637.66
理财产品收益	4,868.21	24,523.04
合 计	-554,152.04	-672,114.62

十三、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数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509.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5,67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68.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4,339.6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649.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286,026.79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92,904.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93,122.7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4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3	0.21	0.21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5,571,961.76
非经常性损益	B	1,093,122.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4,478,838.9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55,372,843.4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268,158,824.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9.5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9.13%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5,571,961.76
非经常性损益	B	1,093,122.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4,478,838.99
期初股份总数	D	115,000,002.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frac{G}{K} - H \times \frac{I}{K} - J$	115,000,002.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1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附：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符合精选层挂牌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制度（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于2020年9月，聘请了三名独立董事。

公司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制衡机制有效运作，决策程序及议事规则透明、清晰、有效。公司三会能够切实履行职责，三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履行通知义务，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制度均作出了规定。公司治理结构能够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变动、对外投资、关联交易、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和程序进行。

2020年度，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事项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要求以及拟变更的经营范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精选层挂牌后适用）》（公告编号：2020-041）、《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p>董事会</p>	<p>6</p>	<p>1、2020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2、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补充追认2019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章程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控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20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202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p>
------------	----------	--

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提供服务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修订章程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及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与曙光都市工业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5、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以及 2019 年、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
监事会	4	<p>1、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202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提供服务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2020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4、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p>

		<p>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以及 2019 年、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4	<p>1、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补充追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章程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控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p>

	<p>《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提供服务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修订章程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董事会议事规则〉订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及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p> <p>4、2020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2017年、2018年、2019年年度报告和摘要以及2019年、2020年年度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

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规定，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董事会议事规则〉订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并制定了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16个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选举刘云先生、刘志强先生、罗雄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其他重大事项，确保公司股东、潜在投资者准确及时地掌握公司经营、财务和内控等信息，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邮箱、电话、传真、网站均保持畅通，给予投资者耐心的解答，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继续通过规范和强化信息披露，加强与外部各界的信息沟通，规范资本市场运作，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规合法，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得到较好落实。公

公司的董事、高管在年度的工作中，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按照本年度提出的工作目标开展经营管理工作，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其他关联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也未在其他关联公司领取报酬。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

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员工手册》《会计核算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人事管理、业务管理、行政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董事会经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方面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举报的受理及审核、资料的搜集及汇总，由董事会负责裁决追究相关错误责任人。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执行制度中的相关规定，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累积投票制安排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及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以累积投票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2、网络投票安排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等议案，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0-074)、《关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6)；

公司于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以及 2019 年、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8)、《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9)。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